



紫光新能

NEEQ: 832854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Sinoheli New Heating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分别取得了由西安市碑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及西安市新城城市管理局和综合执法局颁发的有关《西安市集中供热经营许可证》，公司本次取得的两项集中供热经营许可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热力市场，增强市场竞争力，提高持续经营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正面的影响。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包括锅炉烟气回收系统、新能拼接屏图像融合处理软件、新能集中供热工程热力管控平台、供热管网智能调控系统等等，体现了公司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再次取得了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61001006，有效期为三年。本次复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自通过重新认定起，可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由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TS3861058A-2024，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19 年年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席卷全国，在中央领导下各级政府果断采取了各项措施，有效阻断了病毒传播。公司在 2020 年 3 月份复工后，第一时间与当地物业公司及交警队取得联系，积极捐赠抗疫类物资达 10 万余元，履行着社会责任。



2021 年 4 月 13 日，陕西省推进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陕西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发文《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省级上市后备企业名单的通知》(陕上市办【2021】1 号)，公司被确定为 2021 年度 300 家之一的省级上市后备企业。

2020 年公司先后收到由西安市环保局灞桥分局、碑林分局、临潼分局、灞灞管委会，雁塔区、未央区、新城区、长安区等发放的有关锅炉低氮改造补贴款共计约三百五十多万元。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8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卞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向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向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p>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十部委同发布了《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鼓励社会共同参与实施清洁供暖项目的市场化建设运营，引导有关企业和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清洁供暖。近期出版的《中国清洁供热产业发展报告（2020）》显示，截至 2019 年底我国北方地区供暖总面积 211 亿平方米。其中，城镇供暖面积 141 亿平方米，农村供暖面积 70 亿平方米；清洁供暖面积为 116 亿平方米，清洁供暖率为 55%。</p> <p>综上所述，受国家产业政策推动，不断会有更多的资本和新的企业进入该行业，加剧市场的竞争。供热节能行业是一个快速成长中的行业，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技术能力、快速扩大业务规模，保持竞争优势，则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p>

<p>2、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p>	<p>公司自 2015 年 7 月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贯彻落实三会议事规则和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近年来,股转公司不断发布新规,以及新《证券法》的颁布,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需要不断的学习和理解,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素养不断提升,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能力距离股转系统创新层的要求还有改进的空间,否则会存在一定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p>
<p>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优势并对市场做出快速反应的保障,因此,业务开展对专业人才的依赖性较高。能否维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热网系统的运营、集成与升级,经过长期发展,培养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队伍。</p> <p>目前,公司虽然已建立了健全的核心技术人员管理制度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但随着企业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动将是公司潜在的风险。</p>
<p>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有较大上升,额度较大,存在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提升。如发生部分大额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5、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p>	<p>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资金的需求大幅增加,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较大,且公司面临的诉讼及已到期贷款的较大偿债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尽快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将出现营运资金严重不足、无法按期偿还贷款及预计负债带来的资金链断裂进而可能引发持续经营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本期较上期减少了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本期12月1日,公司通过再认证再次取得了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61001006,有效期为三年),可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	---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紫光新能	指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咸玄武	指	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紫光热能	指	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哈尔滨玄武	指	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略阳紫光	指	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
永寿泰尔	指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恒春	指	陕西恒春热力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控热力	指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淳化泰尔	指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潼关泰尔	指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董事会	指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西安友联	指	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anxi Sinoheli New Heating Technology Co.,Ltd. Sinoheli
证券简称	紫光新能
证券代码	832854
法定代表人	卞新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军奇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81 号天伦盛世大厦 13 层
电话	029-85362308
传真	029-87819802
电子邮箱	guo.xin@sinoheli.cn
公司网址	http://www.sinoheli.cn/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81 号天伦盛世大厦 13 层
邮政编码	71005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6 月 19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7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443 热力生产和供应-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舒瑞普节能型楼宇换热机组、热力云平台、热力宝 APP 为核心产品的区域清洁能源供应商和供热节能的综合环境服务商。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1,143,8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卞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卞新，一致行动人为庞蕊及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23749624D	否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天伦盛世 2 栋 13 层	是
注册资本	35,030,000	是
备注： 1、2020 年 6 月 28 日与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124 号，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天伦盛世 2 栋 13 层； 2、2020 年 11 月 9 日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又发布了《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总股本由 35,030,000 股增至 51,143,80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工商变更未完成。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北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谢中梁	张宝岩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3 月 5 日与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拟聘请 2020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2,371,970.26	183,373,381.95	-0.55%
毛利率%	16.62%	13.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9,981.26	-11,564,124.03	109.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65,535.7	-19,739,004.11	6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64%	-72.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3.66%	-123.29%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33	106.0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3,573,036.15	274,322,816.01	28.89%
负债总计	306,632,381.12	228,519,928.28	34.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78,710.16	10,228,728.90	11.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2	0.29	-23.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6.64%	83.7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6.72%	83.30%	-
流动比率	0.70	0.66	-
利息保障倍数	0.95	-0.25	-

注：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按总股本由上期 35,030,000 股增至 51,143,800 股计算。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65.74	22,300,390.41	-131.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1	1.54	-
存货周转率	6.95	17.5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89%	12.4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55%	203.05%	-
净利润增长率%	109.94%	71.3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1,143,800	35,030,000	46.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6,113,800.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3,503.00万元变为5,114.38万元。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8,06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8,018.02
债务重组损益	-897,675.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1,617.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430,019.95
所得税影响数	1,414,50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15,516.96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依旧是为全国热力公司和房地产企业提供热网系统设计集成、换热设备和 EPC 工程总包，专注节约热能，并以节能热力设施设计施工、热力云平台、热力宝 APP 为核心产品、以区域供热节能和特许经营权为主线，逐步丰富细化我们的产品线，打造热力行业生态圈的区域清洁能源供应商和供热节能的综合环境服务商。

2018 年 9 月，依托多年热力行业的技术沉淀，公司获取了西安市“三供一业”合约面积内的供热运营 20 年经营授权，本报告期该业务带来的热费收入、工程施工收入以及供热运营收入已构成收入来源的一大部分，未来供热运营仍将成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之一。

公司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五批备案的节能服务公司，具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具备丰富的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经验，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技术，通过良好的客户关系及丰富的客户资源在业内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和竞争优势，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将智慧云大数据分析控制人工智能技术与自控和暖通技术相结合，为全国热力公司提供节能改造产品和服务；通过与国际厂商的精诚合作，公司在城市热网控制系统、节能型换热机组、锅炉远程控制、热力公司运营等方面，为全国热力公司提供设备和个性化解决方案，为打造智慧节能供热市场，造就温暖舒适的人居环境，全面实现我国“十三五”节能减排目标贡献力量。

公司主要产品研发方向为“互联网+热力云及热力大数据”，智慧热力管理系统依托城市热网控制方面的市场和技术优势，建立全国性的供热行业大数据中心，从城市整个供热系统的角度提供系统解决方案。通过“传感器+控制器+大数据中心”整合分析热力公司热源、管网、换热站、热用户的原始数据，科学分析后的数据，将指导热力公司的生产和运营管理。智慧供热系统将成为热力行业的数据整合及服务提供商，与整个热力生态圈共同发展，实现智慧供热。

公司自主研发的热力云平台、热力宝 APP 管理平台，聚焦热力公司运营、热费收费方面的痛点问题，从研发走向产品、从实验室走向市场，成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取得销售收入。公司深耕热力垂直行业，进行热力全产业链布局和集团化运作，控股多家热力公司，致力于成为以热力生产与供应、热力工程、热力节能和服务为主业的科技型能源与环境综合服务商。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年初，公司董事会从当期面临的经营实际情况出发，紧紧围绕夯实经营指标、降低成本，提高利润的经营目标入手，全员动员，落实责任指标，工作计划逐步得以推进，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了较大提升好转。面对国家“三供一业”政策的落实机遇，公司经营管理层专注改善公司业绩，通过信息化技术升级、自主创新基于热力行业云构架大数据分析管理平台，以增强企业的核心技术，同时整合市场资源，促进业务升级，完善内部管理运营体系，提升内部运转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82,371,970.26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0.55%。营业成本为 152,061,808.5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05%，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9,981.26 元，较上年同期-11,564,124.03 元增长了 109.94%。

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获得政府的环保奖补、技改专项奖励、热费补贴、稳岗补贴以及产业政策补贴较上期增加了 386.91 万元；此外，公司取得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供热板换质量赔偿款 509.07 万元，导致本期净利润略有盈利。

(二) 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53,573,036.15 元，较期初 274,322,816.01 元增长 28.89%；负债总额 306,632,381.12 元，较期初 228,519,928.28 元增长 34.18%；净资产总额 46,940,655.03 元，较期初 45,802,887.73 元增长了 2.4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主要增加了本期部分热费的应收账款、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事故赔偿金以及未结算的工程合同履行成本形成的存货和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的在建工程增加等因素导致。负债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主营收入的快速增长，经营性的采购款、工程及设备款、预收的跨年度全采暖季热费部分和未验收结算的工程款以及分

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较上期增加导致。净增产略有增加主要是本期经营净利润略有盈利形成。

（三）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03,865.74元，较上期22,300,390.41元减少了-131.8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71,033.93元，较上期-844,688.52元减少了358.2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23,657.82元，较上期-10,330,107.94元增加了-52.3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原因因为报告期较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幅较大，而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了21,897,659.04元，各项税费增加了974,317.80元等因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大2,689,157.44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为本期偿还债务、偿付利息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均有大幅降低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实现了既定的经营计划业绩指标。

（二） 行业情况

1、供热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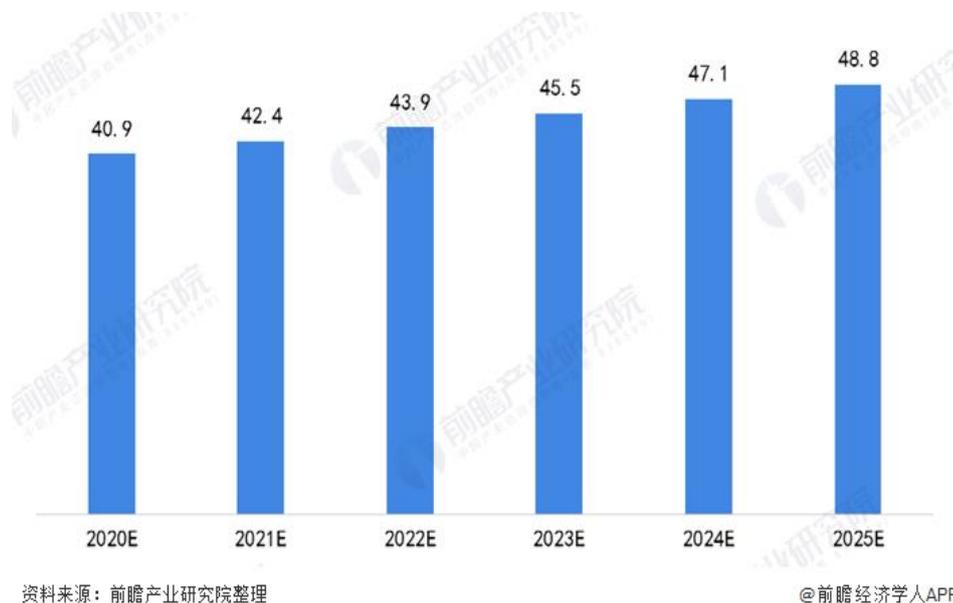
近期出版的《中国清洁供热产业发展报告（2020）》显示，截至2019年底我国北方城镇供热已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北方地区供暖总面积211亿平方米。其中，城镇供暖面积141亿平方米，农村供暖面积70亿平方米；清洁供暖面积为116亿平方米，清洁供暖率为55%，略高于2019年清洁供暖率50%的中期目标，是建筑节能的重头戏，是北方城市治理大气污染的首要举措，也是城市能源基础设施的生命线之一，截至2019年底，北方供热热源结构中，可再生能源供暖仅为3%，发展潜力巨大。

我国现已建成全世界最大规模的集中供热系统，拥有宝贵的城市热网基础设施资源，是名副其实的供热大国；形成了以热电联产为主、其它方式为补充的供热格局。除此之外，我国南方城市供暖的脚步也在加快引入，从经济发展和人们对美好生活愿望要求来看，南方供暖市场潜力是巨大的。

供暖行业也面临着挑战，集中供热配套设施投资巨大，取暖成本居高不下、财政补贴压力大、企业投资回收慢、工程 and 产品质量存在隐患等，农村供暖成为难啃的“骨头”。而热网配套费收取标准偏低，且减免范围较大，建设资金缺口大，巨大的财务费用给企业带来了巨大的成本压力。如2019-2021年，北方地区清洁供暖工作新增量约一半在农村地区，天然气管网建设和电力基础设施配套完善需要大量投资，前期财政压力大，气源也难以保障。另外，农村房屋结构普遍简易，保温效果差，建筑能效较低，清洁供暖往往要先进行房屋保温节能改造。受成本及生活习惯影响，收入低居民很难承

受电取暖或气取暖高额费用，对政府补贴退坡心存忧虑，农户使用意愿较低，推进难度较大。

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环保、节能、适宜、有利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供热方式将成为未来供热行业发展的方向。随着供热收费标准化和规范化，城市供热需求将受到一定影响。前瞻预计，图表 1：到 2025 年，我国城市供热行业供热需求总量将超过 48 亿吉焦。



图表 1：2020 年—2025 年中国城市供热行业供热需求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从近年的趋势来看，我国集中供热面积持续扩大，供热管网长度持续增长。我国城市集中供热管道长度达到 371,120 公里，据中研普华测算，2019 年城市集中供热管道长度达到 486,167 公里，同比增长 31%，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559,092 公里，同比增长 15%；截至 2018 年底，我国城市集中供热面积达到 878,050 万平方米，2019 年城市集中供热面积达到 934,86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6.47%，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970,478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81%。

我国城市集中供热投资额和供热面积不断增长。建设和发展城市集中供热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实现节能降耗、减少环境污染、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有效途径。供暖收费属于政府定价，供暖业务区域，目前政府采用行政许可的方式进行授权经营。供暖面积的稳定增长将成为提高供暖业务收入的第一驱动因素。近年来，我国城市集中供热面积持续增长，截止 2020 年，全国城市集中供热面积约达 97.04 亿 m²，同比增长 3.81%。未来的中国供热，从中国能源资源禀赋看，必须遵循“因地制宜，一城一策”原则。继续秉承“整体需求，集中供给，个性需要，分户满足”的市政热网与分布式集中供热保障解决方案，力争实现热源互联，积极拥抱绿色能源。

随着我国集中供热面积的扩大，国内热网监控业务市场规模也同步扩大。同时，随着供热节能行

业市场集中度的提高和公司行业口碑积累和市场影响力的扩大，公司热网监控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自 2016 年开始，公司从“服务热力公司”转型“经营热力公司”，成功与 3 家热力公司签订运营合同。2019 年，公司获得了西安市“三供一业”项目下部分供暖面积委托运营管理 20 年的授权。通过持续提供承包经营管理服务，为未来扩大业务市场范围积累相关经验；集中供热行业区域垄断的特性，有助于形成区域性节能示范效应，带动其他热力公司搭建城市热网自动化系统，为区域内云服务平台奠定网络和数据基础。

未来 5-10 年，工业化、城镇化将继续快速发展，能源消费总量持续增长，按现有的治理水平污染物排放总量也相应增加，而现有的污染控制力度难以满足人民群众对改善空气质量的迫切要求，为切实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必须采取更加严格的措施，在消化巨大新增量的基础上，大幅度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采暖需求数量巨大，供热缺口大，是我国面临的现实。相比目前过剩的电力市场，供热市场的卖方倾向更为明显。基于目前我国集中供热的能源结构、管网系统及经营管理模式等现状，未来我国城市供热行业的未来发展方向将是加大对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大管径直埋供热管道设计更为合理，加强对节能性更强的供热设备的研究。

2、供热行业的发展方向

安全、舒适、绿色、低碳、智能等应成为供热的发展方向。安全，是人的生存需求；低碳，本质是提高供暖效率；绿色，是供暖行业转型发展方向；智能，是利用信息化提高供暖水平。供热节能减排，应作为我国推动建筑节能、绿色低碳建筑发展的工作重点之一。

发展趋势：（1）系统化：供热节能行业逐渐摆脱单一节能产品的市场发展阶段，开始更多的从供热整体系统出发，要求企业提供从热源、管网、到末端的整体系统节能运行解决方案；（2）数据化：建立整个供热系统的实时数据监控系统，及时掌握水、电、热的能源消耗情况，并结合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技术，为系统节能提供最及时、可靠的基础数据和决策手段；（3）服务化：供热节能产业的产品供应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逐渐转向供热能源管理服务商，直接承包经营、委托运营，体现专业化节能服务公司的服务价值。

3、节能减排，加快改革步伐

随着节能减排淘汰落后产能政策在全国的推广，近年来各级地方政府加快了拆除高耗能、高污染、低热效率锅炉的步伐。在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的《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中提到，要加快淘汰小型分散燃煤锅炉，推行城市集中供热。随着供热能源的多元化，环境气候的清洁化，城镇清洁供热已经成为重大的能源工程和环境工程，目前城市供暖的主要问题已经从二

十年前的室温低、高投诉、热费上缴率低等民生问题转变为目前的室内过热、能耗高和排放高等问题，需要满足生态文明发展的新要求。可以说，我国城镇清洁供热正处在挑战和机遇共存、百花齐放时期，甚至处在外部环境、内部因素共促“生死攸关”的变革时期。

当今社会面临着能源危机，环境污染等一系列严峻问题，人民的环保意识逐渐增强，节能减排观念已深入人心。但与之相悖的是落后的产能和高能耗产业的存续。目前，我国城市的民用、商用、工业用热，采用单一供热锅炉的比重还很大，这些锅炉一般容量小、参数低、排放高、环保设施等级低，而且设备分布面广，不易监控，使得我国北方进入冬季采暖期后，空气中粉尘含量高，严重影响人们的身体健康，对环境危害极大。积极促进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的供热应用，作为实施民生工程、治理大气污染、落实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的重要内容，可再生能源的供热利用将有效支撑能源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顺利推进。

公司是热力行业集中供热系统的专业节能服务提供商，专注于热力行业近二十年，以节能技术为核心，拥有坚实的市场技术、领先的技术优势及优质的人才。公司拓展热力运营及热力云服务，将逐步从服务热力公司延伸到经营热力公司，通过热网控制系统的数据汇总搭建热力行业的云服务平台，致力于成为以热力生产与供应、热力工程、热力节能和服务，自主知识产权的节能型热换机组及热网自动化系统已实现标准化、模块化设计，与一般供热节能系统相比可节能 15-30%。

4、互联网大数据+智慧供热

根据《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中指出“互联网+”智慧能源，是指通过互联网促进能源系统扁平化，推进能源生产与消费模式革命，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节能减排。由此可见，在未来十年中，“互联网+”新经济形态将初步形成，“互联网+”会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

供热行业要运用大数据等新技术，搭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和地理信息平台、实现精细化管理，建立供热行业信息化基础设施、为科学决策提供重要支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实现“精准供热”和“按需送热”。热力基础设施作为市政基础设施的一部分，要加快实现对供热运行数据的实时监测和大数据分析等功能，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利用，实现供热服务精细化管理。

公司将基于传统业务转型“互联网+”的思路，搭建热力行业云服务平台。通过在热力运营各环节布置安装感知装置、组成各级热网控制系统来获取数据和信息，通过网络传输至数据中心进行系统的挖掘和分析，并将有效信息应用于热力公司运营管理以及其他增值服务领域，最终打造基于“互联网大数据+的智慧供热”体系。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生产力的显著增强，我国供热行业得到了快速优化发展，节能减

排工作扎实推进，改革成效显著。我国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供热行业只有牢牢把握当前及未来的发展大势，才能找到发展之路，实现高质量发展。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生产力的显著增强，我国供热行业得到了快速优化发展，节能减排工作扎实推进，改革成效显著。同时2020年也是“十四五”规划谋划之年，伴随“十四五”规划出台，国家清洁供热政策持续升温，节能环保是业界企业生存的必然条件，预示2021年必将迎来供热行业崭新的发展格局。

1、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63,716.92	1.43%	17,175,529.95	6.26%	-70.52%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126,153,825.90	35.68%	69,148,817.55	25.21%	82.44%
其他应收款	17,328,634.45	4.90%	8,098,210.63	2.95%	113.98%
存货	30,222,410.09	8.55%	13,403,478.09	4.89%	125.48%
其他流动资产	799,251.45	0.23%	467,424.55	0.17%	70.99%
长期股权投资	352,051.66	0.10%	503,236.48	0.18%	-30.04%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固定资产	98,627,180.76	27.89%	89,720,572.90	32.71%	9.93%
在建工程	2,278,193.48	0.64%	0	0.00%	100%
无形资产	24,593,673.97	6.96%	24,487,130.18	8.93%	0.44%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0	0%	0	0%	0%
长期借款	0	0%	0	0%	0%
合同负债	90,743,552.95	25.66%	44,165,060.17	16.10%	105.46%
应付职工薪酬	1,958,919.02	0.55%	1,220,448.91	0.44%	60.51%
其他应付款	21,747,711.09	6.15%	11,572,783.11	4.22%	87.9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减少70.52%，主要原因是本期末支付大量农民工工资，材料款及预付天然气费等支出，使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较上期增加了21,897,659.04元，导致现金及银行存款的减少。
- 2、应收账款同比增加82.44%，主要原因是本期三供一业供暖运营中公司对原国有企事业单位移交过

来的供热面积清单进行核查，发现实际供热面积大于移交的供热缴费面积，导致热用户的欠缴热费增多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 3、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了 113.98%，主要原因是本期因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供热板换质量事故赔偿款增加了 5,752,504 元（含税金额）以及略阳县国库支付局缴纳的保证金 695,000 元的增加所所致。
- 4、存货同比增加了 125.48%，主要原因是收入准则变更，本期工程施工项目增加，导致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的合同履行成本增加了 18,319,797.28 元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了 70.99%，主要原因是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较上期增加了 331,826.90 元所致。
- 6、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减少了 30.0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联营企业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亏损按权益法核算投资损失导致。
- 7、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100%，主要是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在建郾阳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施工未能达到使用状态导致本期增加 2,278,193.48 元所致。
- 8、合同负债同比增加了 105.46%，主要原因是本期跨年度热费较上期增加了 41,263,222.16 元以及工程款较上期增加了 6,995,754.27 元所致。
- 9、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了 60.51%，主要原因是期末现金流支出偏大，员工短期薪酬延迟发放增加了 738,470.11 元所致，截止报告出具日已经发放。
- 10、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了 87.92%，主要原因是本期对陕西华衡国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2019 采暖季移交过程中代收代付费用进行对账后记账形成往来款项以及计提的银行利息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2,371,970.26	-	183,373,381.95	-	-0.55%
营业成本	152,061,808.50	83.38%	158,478,534.32	86.42%	-4.05%
毛利率	16.62%	-	13.58%	-	-
税金及附加	1,027,902.47	0.56%	194,074.67	0.11%	429.64%
销售费用	390,526.87	0.21%	1,142,290.13	0.62%	-65.81%
管理费用	12,497,987.40	6.85%	13,855,832.02	7.56%	-9.80%

研发费用	8,829,274.06	4.84%	10,134,635.98	5.53%	-12.88%
财务费用	6,586,496.71	3.61%	7,770,358.56	4.24%	-15.24%
信用减值损失	-10,567,585.82	-5.79%	2,651,076.22	1.45%	-498.61%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4,833,082.37	2.65%	964,005.61	0.53%	401.35%
投资收益	-151,184.82	0.08%	-4,537,843.09	-2.47%	96.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298,060.00	0.16%	186,814.45	0.10%	59.55%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4,609,654.02	-2.53%	-8,938,290.54	-4.87%	48.43%
营业外收入	5,100,211.50	2.80%	0	0%	100%
营业外支出	801,333.92	0.44%	447,430.27	0.24%	79.10%
净利润	1,137,767.30	0.62%	-11,615,243.70	-6.33%	109.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429.6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用地新增的土地使用税所导致。
- 2、销售费用同比减少了 65.81%，主要因为本期公司经营重点是巩固“三供一业”工作现有的移交供热面积和中标的施工标段，降低销售成本，裁减了销售人员，销售业务招待费较上期减少了 570,998.17 元。
- 3、毛利率本期为 16.62%，较上期 13.58%上升了 3.04%，一方面是本期工程施工成本较上期略有降低，上期在工程前期投入的主要材料比重较本期偏重，以至于工程收入毛利率有所上升，另一方面是公司软件销售收入是增补确认 2018 年对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收入，成本在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导致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 4、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了 498.61%，主要是因为本期内热费欠费形成一年内应收账款增多，以及前期应收潼关泰尔工程款的预计减值增加所导致。
- 5、其他收益同比增加了 401.35%，主要因为本期收到的是低氮改造、固定资产技术改造，延长供暖补贴以及失业补助等政府奖补较上期增加。
- 6、本期投资收益为-151,184.82，投资损失较上期同比减少了 96.67%，这主要是因为联营企业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为 151,184.82 元；公司上期为联营投资的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经营亏损，已全部计提了减值准备。
- 7、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了 59.55%，主要因为本期处置的固定资产车辆的所得比上期有所增加。
- 8、营业利润同比增加了 48.43%，主要因为本期营业成本有所降低，毛利率有所上升，同时公司本期

着重成本控制，各项费用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所致。

9、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了 100%，主要因为本期因供热板换设备供货质量问题，公司与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达成质量损失补偿协议所致。

10、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了 79.10%，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的对外捐赠支出以及土地滞纳金 716,780.00 元支出所致。

11、净利润同比增加了 109.8%，主要是因为本期获得政府的环保奖补、技改专项奖励、热费补贴、稳岗补贴以及产业政策补贴较上期增加了 386.91 万元；此外，公司取得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供热板换质量赔偿款 509.07 万元（不含税），导致本期净利润略有盈利。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7,294,060.64	181,019,228.20	-2.06%
其他业务收入	5,077,909.62	2,354,153.75	115.70%
主营业务成本	147,434,711.78	157,471,047.08	-6.37%
其他业务成本	4,627,096.72	1,007,487.24	359.2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施工	69,567,114.49	40,961,412.59	41.12%	1.04%	-21.25%	16.67%
设备安装施工	0	0	0%		-100%	-53.69%
设备销售	1,862,408.30	1,284,406.34	31.04%	-78.94%	-84.49%	24.66%
供热	105,359,490.68	105,188,892.85	0.16%	4.78%	9.41%	-4.23%
软件开发	505,047.17	0	100%	-21.33%		7.3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工程施工营业收入增减幅度不大，主要原因是今年继续施工上期所中标西安华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华衡集团‘三供一业’供暖维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一标段’”和“华衡集团‘三供一业’维修改造施工总承包‘四标段’”总额 3.4 亿元项目，本期施工进度完成

额较上期基本持平；本期工程施工毛利率有所增加，主要是本期成本略有降低，该工程项目主要设备及材料投入在上期投入幅度较大，部分上期已经结算，本期侧重投入是劳务成本。

2、报告期内设备安装工程业务没有开展，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政府要求力保三供一业供热的民生工程，时间紧任务重，同时结合公司运营开源节流的需要，所有工程业务重点均紧紧围绕公司承接的“三供一业”供暖维修改造标段进行，对外的建安项目基本没有开展。

3、报告期内设备销售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承担的三供一业工程项目内容主要为管网改造，配套的锅炉及设备安装超出改造资金支付范围，从经营长远考虑，为保证高质量供热，节约能源成本，公司自主采购了部分锅炉及设备且自行安装，形成了公司投资的资产而不是销售，以至于今年订单销售只有部分自控设备导致设备销售额整体下降。

4、报告期热费收入较上年基本持平，但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还是受疫情影响，供暖期政策性延长，但热费并没有增加导致成本增加；加之本期冬季气候低温天气较多，能耗加大导致能源成本增长。

5、软件研发业务今年重点围绕母公司三供一业供热项目展开，完善公司各供热小区的热网监控与数据采集和控制工作，对外没有开展业务，本期业务是增补确认 2018 年发生的对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软件试运行产生的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西安华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5,705,964.65	36.03%	否
2	宝鸡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905,863.33	1.05%	否
3	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	1,370,689.66	0.75%	否
4	国电东胜热力有限公司	954,876.11	0.52%	否
5	永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12,061.46	0.28%	否
	合计	70,449,455.21	38.6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24,296,145.13	15.98%	否
2	陕西明德集中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2,489,284.20	14.79%	否
3	西安北控嘉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8,442,626.23	5.55%	否
4	陕西聚德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456,660.11	3.59%	否

5	西安子阅东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82,524.82	2.36%	否
合计		64,267,240.49	42.2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65.74	22,300,390.41	-13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1,033.93	-844,688.52	-35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657.82	-10,330,107.94	52.34%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31.86%，主要因为本期虽然收入与上期变动不大，但应收热费增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的净额比上期有所减少，而本期因项目投入增加，存货增加，所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了 21,897,659.04 元，还有各项税费增加了 974,317.80 元等因素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同比减少了 358.28%，主要是因为本期在建工程支付现金增多，导致本期较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了 52.34%，主要因为本期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 7000 万委托贷款利息未实际支付的原因所致。

2、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节能换热机组技术开发及制造销售	9,774,841.38	8,380,709.14	0	-203,590.71
略阳县紫	控股	热力生产和供	58,295,966.07	48,644,204.89	2,050,109.56	-3,445,158.05

光热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销售, 供热设备销售				
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信息、集成、咨询服务费, 数据处理、存储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和工程管理服务	14,932,908.14	5,328,168.10	6,025,101.97	-1,275,502.96
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信息、集成、咨询服务费, 数据处理、存储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和工程管理服务	431,255.47	341,902.47	0	-35,272.09
陕西恒春热力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集中供热、供冷及运营服务, 水暖器材销售, 节能技术服务	285,875.34	285,875.34	0	-10,529.68
永寿县泰尔热	参股公司	城市集中供热, 工	118,018,924.64	- 19,701,369.31	13,884,439.38	- 14,310,364.05

力有限公司	司	业园区集中供蒸汽,热源站及管网设备的建设、安装、修理,节能环保设备研发与销售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接受其他股权投资基金委托,受托管理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热力投资咨询	945,547.76	542,096.93	0	-130,176.69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节能换热机组技术开发及制造销售,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
- 2、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热力生产和供应销售,供热设备销售,注册资本:10,2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58.82%;
- 3、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互联网信息、集成、咨询服务费,数据处理、存储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和工程管理服务,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
- 4、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互联网信息、集成、咨询服务费,数据处理、存储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和工程管理服务,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80%;
- 5、陕西恒春热力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集中供热、供冷及运营服务,水暖器材销售,节能技术服务,注册资本:1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51%;
- 6、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城市集中供热,工业园区集中供蒸汽,热源站及

管网设备的建设、安装、修理，节能环保设备研发与销售，与公司从事业务具有关联性，公司参股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是为了拓展市场领域，注册资本：2,17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44.02%；

7、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接受其他股权投资基金委托，受托管理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热力投资咨询，与公司从事业务具有关联性，参股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为了热力投资与热力金融战略规划。注册资本：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30%。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4、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829,274.06	10,134,635.9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41%	5.53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4	3
本科以下	24	23
研发人员总计	30	2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0.83%	21.54%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0

研发项目情况：

一、热力云平台优化升级内容

(1) 对接热力云视频监控平台：

升级优化视频监控对接模块，对接自主研发的热力云视频监控平台，全面替换萤石云视频监控平台，实现不依赖于第三方平台的视频监控功能；

(2) 对普瑞玛、帝洛普、正宇锅炉远程接口；

扩展锅炉远程监控模块，增加普瑞玛、帝洛普、正宇锅炉的远程接口，实现锅炉故障查询和远程启停功能；

(3) 热计划用户远程监控模块；

增加热计量用户远程管控功能，实现远程抄表与开、关阀操作；

(4) 优化前端交互页面；

对前端界面进行部分优化，提高了平台的适用性。

二、热力宝平台优化升级内容：

(1) 热计量用户收费模块：

完成了热计量二部制计费功能；升级了微信公众号收费，新增了个人房屋管理页面，支持热计量用户随时查看热字余额，并根据需要续费；

(2) 收费员 APP 升级内容：

对收费员 APP 进行升级，供热年度选择，新增个人收费统计战报页面，方便收费员统计收费数据；

(3) 微信公众号收费：增加个人房屋管理；支持热计量用户续费。

在 APP 上增加供热年度选择功能，可根据需要选择缴费年度。

三、热力云视频监控平台优化升级：

(1) 视频服务器性能优化；

(2) WEB 前端播放 JS 模块优化；

(3) Android 版热力云视频监控 App。

对视频服务器性能进行优化，解决了视频丢帧率高的问题；优化 WEB 端视频播放 JS 模块和移动端 APP，增强用户使用体验。

四、新开发项目：热力知识分享----热乎，完成 1.0 版。

热力知识分享----热乎，完成 1.0 版，实现的主要功能模块包括知识库管理、专家库管理、知识审核、平台积分以及在线讨论、答疑、分享等模块。

五、锅炉监管平台，完成 1.0 版。

建立了锅炉动态监管的完整框架，区分锅炉安全监管单位、生产制造单位、使用单位三大类用户进行在线操作，实现锅炉动态安全监督与管理，初步实现了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有关锅炉安全监管的业务模块及流程。

5、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应收账款”所示，紫光新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1,612,789.25 元，坏账准备为 45,458,963.35 元，账面价值 126,153,825.90 元，占资产总额 35.68%。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解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3）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所编制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明细表准确性进行了测试。

（5）选取样本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二）工程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2020 年度，紫光新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 182,371,970.26 元，主要包括供热和工程项目收入，其中工程项目收入为 69,567,114.49 元。工程项目包括 EPC 项目及一般工程项目，其中：EPC 项目收入金额为 33,397,597.09 元，一般工程项目收入金

额为 36,169,517.40 元。对于 EPC 项目，以初验法在项目验收后确认收入成本。因此我们将工程项目收入和成本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对于一般工程项目，紫光新能公司的施工建设、装饰装修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进度在一个时间段内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涉及管理层重要的判断和会计估计，包含交付和服务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工程项目收入及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工程项目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检查工程项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工程项目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
- (3) 选取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
- (4) 选取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 对于一般工程项目，选取合同样本，检查成本发生情况，复核完工百分比计算表，评估公司 2020 年度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 (6) 对于 EPC 项目，选取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检查项目完工后竣工验收单、现场验收资料等，判断是否支持收入成本的确认。
- (7) 采取抽样方式，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跨期收入。

6、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无重大影响，因此未调整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44,165,060.17	
合同负债		42,352,382.72
其他流动负债		1,812,677.45

对2020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43,149,250.77	
合同负债		41,420,522.83
其他流动负债		1,728,727.94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的影响如下：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原准则	新准则
预收账款	93,287,532.56	
合同负债		90,743,552.95
其他流动负债		2,543,979.61

对2020年期末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原准则	新准则
预收账款	91,931,634.89	
合同负债		89,504,536.63
其他流动负债		2,427,098.26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紫光新能作为一家致力于供热领域的企业，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积极吸纳就业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恪守职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随着新能源产业的迅速发展以及公众环保意识的提高，近年来，能源尤其是新能源在改善民生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加快新能源建设步伐，让新能源普惠更多老百姓，是我热力行业义不容辞的责任。

2020年年初，就在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席卷全国时，2月6日清晨，公司接到紧急通知，政府临时征用的西安市阎良区141废弃医院做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隔离医院，要求公司2月7日下午务必按照要求保障141医院“旧区”供暖。时间就是生命，经过紫光新能应急队队员和一线施工的工人们不分昼夜连续赶工，终于在2月7日中午11点保证了隔离医院的正常供暖，也因此于2020年3月获得了西安市阎良区住建局颁发的荣誉证书。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肆虐，公司与当地物业公司及交警队取得联系，积极捐赠抗疫类物资达10万余元，履行社会责任。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疫’中，紫光新能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践行了勇于担当的社会责任，公司用自己微弱的力量彰显了普通民众爱岗敬业的使命感和支援抗疫的爱国情怀。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所处的热力行业有国家政策的支持以及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热力行业作为公共事业，热力收费价格明确，具有一定的区域垄断性，集中供热区域实行特许经营制度，公司分别取得了西安市碑林区、新城区的供热许可证；获得西安市三供一业供热20年特许经营授权、略阳县城集中供热30年特性经营权。公司通过合作关系托管运营了永寿、淳化两县城集中供热，分别间接获取了30年和25年的特许经营权。公司通过自营热力公司的节能示范效应，带动地域内其他热力公司搭建“互联网+智慧供热”型热网运营管理平台，推动节能型城市热网自动系统的建设，为区域云服务平台奠定网络和数据基础，并拓展新的业务和对外承接热力运营项目。

公司经营的西安市“三供一业”供暖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始接管运营，截止目前线下已经拥有230个供暖小区，供暖面积568万m²，单个采暖季稳定热费流水额已达约1.2亿元。对于移交过渡期存在的众多遗留问题直接导致了供热运营的政策性亏损，年初经国资委审计补贴达2600万元，现

由西安相关政府部门已经过会，该笔政策性运营补贴资金将于上半年补贴到位。随着过渡期问题的不断解决完善，三供一业供暖运营已步入正轨，供热运营面积及收入也将趋于稳定，经营将实现持续正常盈利状态。公司未来 3 年仍然是拓展运营面积，获取规模效应。通过自建、并购、PPP 或者委托运营等方式，在西北、华北区域布局并运营热力公司，获取稳定的热费收入。单就西安市“三供一业”项目，目前仍有约 2000 万 m^2 的分布式供热小区正等待开发与改造，在未来 5 年公司逐步开发改造完成后，热力运营与施工业务板块年收入将达到 6.5 亿元，这对于获取现金流，分步清偿公司现有债务提供了实力保证。

公司自营的略阳县集中供热项目，规划集中供热建筑面积为 200 万 m^2 ，一期建设完成的一次热力管网、二次热力管网、14 个换热站已覆盖城区 4000 户居民 60 万 m^2 面积，目前才发展 500 户，供热收费面积 12 万 m^2 ，开发率不到 12.5%。未来三年略阳县城区集中供热发展规划是“三供一业”小区接管将增加供热面积 8.6 万 m^2 ，稳步开发新增供热 60 万 m^2 ，届时运营面积突破 80 万 m^2 ，实现热费 1600 万元。城区主管网覆盖的 55 万 m^2 用热面积，和主管网未涵盖的 50 余万 m^2 供热面积，规划五年内推进完成，总供热面积将实现 178.6 万 m^2 ，稳定实现热费年收入 3900 万元，并附加项目工程代建增收 9000 万元，这对于略阳项目偿还前期的工程债务，持续盈利提供了有力保障。

我公司托管运营永寿和淳化两县城集中供热项目，总供热规划面积为 460 万 m^2 。目前永寿泰尔建成城区主管网 9.1Km，达到了全县城覆盖，实现供热面积 80 万 m^2 ，完成规划的 27%；淳化泰尔建成主管网及一网支管网总长约 6.3Km，基本达到了全县城覆盖。实现供热面积 51 万 m^2 ，完成规划的 20%以上。两县城项目运营目前亏损，主要是因为项目前期投运后供热面积处于开发上升期，未能达到盈亏平衡点，加之国家煤改气环保政策下发后，天然气成本一度高达 3.39 元/立方米，尽管目前燃气成本下降到 2.51 元/立方米，但仍然未能达到收入与成本持平。为此在前三个供暖季，两个县政府分别予以政策性补贴共计 3000 余万元和 3700 余万元并已到，2020 年采暖季完成审计后补贴也即将划拨。随着供热面积的不断拓展，该项目在未来两年也即将实现盈利。项目公司前两年因失信，所欠公司的应收账款财务计提了总额 80%以上的资产减值和坏账准备，也是造成我公司严重亏损的主要原因，随着项目公司的经营盈利，以及目前省内大型国企收购项目公司意向明确，资产出售变现使得项目公司偿债能力得以保证，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能得以实现，公司的利润将大幅提升。

公司拥有供热节能设计研究能力，基于其核心的城市热网系统及节能型热交换产品，为热力行业提供一站式的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具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国家 GB2《压力容器生产许可证》，致力于热力项目的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项目咨询服务。2019 年，公司凭借二十年的热力行业项目经验积累、技术沉淀和科学管理，以及一级安装

施工资质等综合实力一举中标西安华衡集团“三供一业”供暖维修一标段的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和四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共计 3.4 亿，计划三年完成，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家财政资金，稳健可靠。2020 年已经完成大半的工程进度，资金回笼率高，极大地保障了公司的资金链运营，业绩也得以稳步提升。未来随着西安市老旧小区的热源侧及管网的招标改造及全国“三供一业”供热智能信息化管理的升级，公司的工程施工及“三供一业”专用智能云综合管理平台将获得稳健的市场增长空间和盈利保障，为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与国际品牌瑞典舒瑞普公司重点合作，由“舒瑞普”公司提供核心技术，授权我公司建设节能型楼宇换热机组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将是 SWEP（舒瑞普）公司在亚太区产品的生产基地，也是中国西北最大的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基地，该项目已取得工业用地 88.32 亩。当前在国家煤改气的宏观政策调控下，各热力供应产业公司纷纷改造，市场迎来一波难得的机遇。2019 年一期项目全面开工建设，预计明年投产。达产后公司新增换热机组产业将带来新的主营业务收入。未来三年同时推进打造作为产业链上下游的孵化基地的进度，从物业管理到租金收入也能为公司取得一定的稳定收益。

今年重点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扩大经营收入、降低成本费用、提升净利润，实现盈利。重点解决目前流动资金短缺问题，降低资产负债率，逐个消除重大影响的诉讼案件。若能引进外部的投资者，谋求战略合作，启动资产重组，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缓解资金压力，企业必将走上良性循环轨道，为紫光的持续经营发展谋取更坚实的保证。

未来三年，公司经营战略上在巩固提升现有传统产业主营收入的同时，积极逐步稳妥转型于高科技含量与高经济附加值的产业。科技发展定位于互联网和物联网不动摇，主要业务还是以工业自动化控制为基础，发展软件线上技术服务业务，以热力云为核心工具，面向热力公司开拓可复制业务模式。产业互联网是公司未来的方向，在 5G 背景下，立足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互联网等，公司自有知识产权的基于 5G 物联网智能管控阀、基于网络云构架的热力云大数据分析智能供热管理平台、基于用户流量端支付工具与增值服务的热力宝 APP、基于目前自有核心技术的城市供热自备锅炉全网监测平台等产品和服务，均为行业核心技术竞争力产品，为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及可持续经营提供了保障。

产品研发上通过技术升级完善 B 端智能供热管理与 C 端用户管理云平台、兴建供热技术孵化基地、加快推进“城市供热自备锅炉全网监测平台”、智能化社区 5G 通讯系统、热力工程人工智能设计选型预算的综合软件系统、热力行业网上课堂等项目，实现供热、工程施工、热力换热设备、热力软件的销售与服务等方面获取可靠、长期、稳定的收益。

公司业务上也在加大销售工作力度，建立销售团队与网络。在立足传统的供热运行和热力工程主

营业务，稳健提升持续经营能力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市场，启动智能化社区 5G 通讯系统的建设与运营项目，打造热力行业的区块链金融；在城市应急管理系统、特种行业监控系统等方面做到及早布局，为公司创造新的收入空间。

管理上加强公司内部风险控制与内部管理控制能力，完善内控管理，充分运用协商谈判、仲裁起诉、债转股、资产重组等多重方式，解决遗留问题，预防经济与责任损失。成立应收账款催收专项工作小组，采用灵活多变的方式催收欠款，保证应收账款及时、足额回收，促进资产和资金的转化。

另外，公司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及机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管理层队伍也相对稳定。

综上所述，尽管公司本期因历史遗留问题引起的诉讼预计债务及到期贷款资金压力比较大，但公司是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2021 年紫光新能公司管理层将会努力改善经营现状，采取巩固传统供热运行和热力工程业务、积极逐步稳妥转型于高科技含量与高经济附加值的产业、加强公司内部风险控制与内部管理控制能力、采用灵活多变的方式催收欠款、积极引进外部的投资者等改进措施，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十部委共同发布了《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鼓励社会共同参与实施清洁供暖项目的市场化建设运营，引导有关企业和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清洁供暖。2020 年 8 月末召开的 2020 第三届中国供热学术年会获悉，截至 2019 年底，北方供热热源结构中，可再生能源供暖仅为 3%，发展潜力巨大。专家建议，应加快增加新能源在供暖领域的应用规模，实行合理的终端消费，从热源到用户端形成完整的供热体系，通过技术的调节、设备的组合、产品的应用，使“合理供热”与“节约用热”并重，推进清洁取暖更加高效、低碳。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生产力的显著增强，我国供热行业得到了快速优化发展，节能减排工作扎实推进，改革成效显著。同时 2020 年也是“十四五”规划谋划之年，伴随“十四五”规划出台，国家清洁供热政策持续升温，受国家产业政策推动，不断会有更多的资本和新的企业进入

该行业，加剧市场的竞争。供热节能行业是一个快速成长中的行业，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技术能力、快速扩大业务规模，保持竞争优势，则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行业政策及企业的发展方向制定了详细的发展规划，分步实施。通过业务升级转型、资本运营等方式横向扩大经营规模，纵向精耕细分领域，充分利用技术研发、方案设计及工程实施能力进行业务创新，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以适应快速成长中的行业需求。

2、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自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贯彻落实三会议事规则和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2020年，针对股转公司提出的新规，以及新《证券法》的颁布，对公司的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股转系统的业务新规尚需逐步理解、掌握，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能力距离股转系统创新层的要求还有改进空间，存在一定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自公司进入新三板创新层以来，公司进一步深化科学规范的治理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管理上，不定期在全公司下发了有关股转的有关规定；强化财务、行政、人力资源、运营等专业职能；适时的引进了管理运营等领域的专业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团队的整体水平和能力。公司在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在法人治理结构、关联交易决策、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汲取专家意见，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严格控制风险，优化、稳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将继续不定期组织董监高及各部门学习股转系统及新《证券法》下的相关业务规则，不断完善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存在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继续提升。如发生部分大额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成立催收应收账款专项小组，采用灵活多变的方式催收欠款，由法务部全力配合，制定了相关催收计划，适当的采取必要的法律手段。在稳健经营的同时，对前期遗留的工程债务问题逐项清理，对交付使用的资产及负债也最大程度的进行了减值与计提坏账；充分运用协商谈判、上门催收、限暖停暖、仲裁起诉、债转股、资产重组等多重方式，保证应收账款及时回收。

4、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资金的需求大幅增加，且公司面临诉讼及已到期贷款的较大偿债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尽快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将出现营运资金不足、无法按期偿还贷款，进而可能引发持续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稳固和提升三供一业热费收入、工程施工收入的基础上，将积极拓展新的热力市场，公司于 2020 年，分别取得了西安市新城区和碑林区的《西安市集中供热经营许可证》，这将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正面的影响，从而增大可靠、长期、稳定的现金流和营业收益；公司的委托贷款到期前，已通过法院与天和盈泰协商分期偿还解决方案。公司将通过延期分期、债转股、融资等方式获取现金流，降低债务压力，确保运营资金。

5、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优势并对市场做出快速反应的保障。能否维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热网系统的运营、集成与升级，经过长期发展，培养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队伍和具有热网专业知识的销售团队。目前，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及专业销售人才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虽然公司已采取了多种措施稳定技术人员队伍，但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将是公司潜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并强化管理及激励奖励制度，明确工作流程，对突发性流动做好风险规划。长期坚定实施人才发展战略，吸纳各行业精英成为合作伙伴，对人员结构进行优化，为公司持续创新及核心技术领先创造良好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本期较上期减少了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再次取得了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61001006，有效期为三年。本次复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自通过重新认定起，可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68,099.63	117,571,211.91	117,739,311.54	1034.73%

注：上述诉讼金额为在 2020 年立案案件金额的合计数；此处“期末净资产”为 2020 年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	---------	----	------	-----------	----------	----------

浙江中天智汇 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永寿泰尔、 紫光新能	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18,726,000	164.57%	否	2018年6月5 日
西安冠铭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紫光新能	合同纠纷案	3,794,266.40	33.35%	否	2020年9月 17日
西安市阎良区 城北热力有限 公司	紫光新能	城市供用热 力合同	17,670,184	155.29%	否	2020年9月 21日
浙江中天智汇 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紫光新能、 淳化泰尔	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18,392,000	161.64%	否	2021年1月 21日
陕西建工金牛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潼关泰尔、 紫光新能	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75,520,000	663.70%	否	2021年1月4 日
总计	-	-	134,102,450.4	1,178.55%	-	-

此处“期末净资产”为2020年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永寿泰尔与中天建设集团浙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现更名：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案件进展情况：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原名中天建设集团浙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因承建永寿县集中供热项目工程款纠纷起诉本公司及联营公司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寿泰尔”），2017年6月7日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一审法院”）受理了该案件，2017年12月21日原告变更请求判决两被告共同支付原告施工款2907.0087万元，及延期支付利息191.378万元，停工损失155.160528万元，合计3253.547228万元。本公司及永寿泰尔账面已确认的欠工程款合计2580.653297万元，工程款差异326.355403万元。

2018年1月15日，一审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陕04执保3号），冻结本公司及永寿泰尔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000.00万元或者查封、扣押相当于人民币2,000.00万元的财产。其后，永寿泰尔的银行账户被冻结。2018年1月23日，一审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公司以双方合同约定管辖法院为公司住所地法院管辖为由提出管辖权异议。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于2018年1月25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7陕04民初167号），以工程纠纷应以专属管辖为由驳回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2018年2月23日公司向“一审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状。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5月21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8陕民辖终43号），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0年4月27日，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诉讼进行了一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17）陕04民初167号），判决如下：“一、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支付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8,725,935.31元及利息。（利息以16,183,038.54元为基础，自2016年11月15日起至2018年3月26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725,935.31元为基础，自2018年3月27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725,935.31元为基础，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判决书生效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二、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永寿县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及管网建设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18,725,935.31元内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三、驳回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38,729.00元，保全费5,000.00元，鉴定费280,000.00元，由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负担173,729.00元，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350,000.00元。本公司不服该民事判决书，于2020年5月12日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20年10月9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诉讼进行了终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民终783号），判决如下：“一、撤销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二、变更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共同支付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8,668,235.31元及利息。（利息以16,125,338.54元为基数，自2017年2月1日起至2018年3月26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668,235.31元为基数，自2018年3月27日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偿付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三、变更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永寿县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及管网建设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18,668,235.31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四、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助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工程竣工验收以及检验等后续合同义务；五、驳回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因判决未明确本公司与永寿泰尔分别应承担的工程款金额，为维护公司自身利益，本公司已依法申请再审，要求法院重新审理本案，截至目前，暂未收到法院受理通知书。

对公司的影响：因永寿泰尔及其控股股东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本公司作出担保，根据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

大影响。详情参阅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项”。

（2）、公司与西安冠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

案件进展情况：2019 年 8 月，西安冠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铭科技”）以买卖合同纠纷起诉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铭公司主张其向紫光公司供货的总金额为 2,480,651.2 元，紫光公司仅向其支付货款 30 万元（实际支付 35 万元），仍有 2,180,651.2 元货款未支付，向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由雁塔法院一审审理，已经开庭，等待判决。

对公司的影响：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判决，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暂未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与西安市阎良区城北热力有限公司的城市供用热力合同纠纷

案件进展情况：2019 年 11 月 15 日，西安市阎良区城北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热力”）与公司签订《城市供用热力合同》一份，合同约定由城北热力对我公司负责的阎良区进行供暖，供暖方式以面积核 公告编号：2020-042 算，采暖季为 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0 年 3 月 15 日，采暖费共计 36,170,184 元。双方约定，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热费，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向原告支付剩余热费，原告开具等额发票。我公司接收的供热运营为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项目，属于政府 民生工程，在分离移交中，时间紧、任务重，且历史遗留问题诸多。公司在前期 与原告签订合同时，虽接受供热采取面积方式核算，但后期在接收中有部分供热 范围为计量用户，原告均按面积计算热费；又因原告在供暖期，供暖存在不稳定 现象，造成供热温度不达标，引发用户不满，导致部分热用户拒绝向我公司缴纳热费，加之年后又受到疫情影响，小区无法进出，无不增加了收费难度。综上所述，在供暖期间产生的退费、减免费用和热费的计量单位、核算方式 等一系列问题，双方均存在异议，款项合计约 540 万元。我公司正在与原告积极协商洽谈时，对方已将我公司起诉至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法院。同时，申请人向阎 良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阎良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冻结公司银行账户内 17,670,184 元款项或查封公司名下价值相当于 17,670,184 元的财产。2020 年 9 月 14 日，我公司经办人收到阎良区人民法院发来的短信，于是积极安排公司法务及相关人员一同前往阎良区人民法院接洽，并核实案件的具体情况，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拿到了对方的起诉状。在接洽中，我方认为阎良区人民法院的用热服务由城北热力提供，双方之间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本案审理结果的公正性，且阎良区人民法院也意识到了此问题。截至目前，该案已由西安中院指定高陵法院管辖，本案将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开庭审理。

对公司的影响：由于诉讼尚未开庭，具体判决情况尚不明确，诉讼热源费为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产生的，已按照实际成本确认相关负债，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但受前述诉讼影响，阎良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冻结公司银行账户内 17,670,184 元款项或查封公司名下价值相当于 17,670,184 元的财产，给公司的现金流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法务正积极应对涉诉事项，公司也将妥善处理本次诉讼，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及淳化泰尔与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案件进展情况：2014 年 8 月 10 日，原告浙江中天与被告淳化泰尔签订《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集中供热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淳化泰尔将淳化县二期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及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发包给浙江中天，合同总价暂定叁仟万元，具体以工程签证完成的实际工程量和确认材料认质认价单及审定竣工决算价格为准；浙江中天开工后，由于淳化泰尔的自身原因，工程一直未能竣工。在此情况下，淳化县政府、住建局等政府部门从国计民生的大局出发出面协调，于 2016 年 9 月 5 日，促成浙江中天与公司签订《淳化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公司将淳化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发包给浙江中天，合同总价暂定柒佰万元，具体造价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和发包人确认的设备、材料认质认价单进行竣工决算，并经发包方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审定的造价为准。公司需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委托第三方开始对浙江中天施工项目进行结算、审计，并按合同约定完成决算审计、支付。浙江中天认为，截至目前淳化泰尔仅向其支付工程进度款共计 5,200,000 元，尚欠工程款 17,600,000 元未支付，浙江中天认为淳化泰尔和紫光新能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构成了违约，因此浙江中天将淳化泰尔及公司合并起诉至旬邑县人民法院。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号收到旬邑县人民法院发来的传票及相关文书，案件原定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开庭，因淳化泰尔、公司提出鉴定异议后，开庭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1 月 5 日，又因淳化泰尔于开庭前提出反诉及鉴定申请，截至目前，案件因事实调查阶段进行工程质量鉴定，淳化泰尔正在着手鉴定中，未有结论，且此案尚未开庭，具体的开庭通知还未收到。

对公司的影响：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暂时无法预计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及潼关泰尔与陕西建工金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案件进展情况：2015 年 6 月，原告陕西建工金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牛公司”）与被告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潼关泰尔”）签订《陕西省潼关县集中供热一期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金牛公司承包潼关泰尔位于潼关县集中供热项目一期 EPC 工程，合同总价款为 9,780 万元。后因潼关泰尔项目资金出现问题，为加快该项目尾留工程进度并按时供热，经潼关泰尔引进，公司与潼关泰尔、金牛公司三方协商签订《协议书》，对潼关县集中供热项目一期 EPC 工程的后续开展进行约定，潼关泰尔和金牛公司将《总承包合同》未完成部分工程和部分设备进行剥离，由公司进行施工及设备供应，在该协议基础上，公司与金牛公司另行签订《潼关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由金牛公司采取包工包料的方式（除我公司单独订货的锅炉的辅助设备外）对潼关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进行施工，合同约定尾留工程价款为 1,200 万元。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及施工进度将上述工程价款 1,200 万元全额支付给金牛公司。因潼关泰尔项目资金出现问题及政府规划建设的跨沟桥梁工程问题无法投运，使得供热主管网不能及时跨沟建设，导致潼关泰尔一直未与金牛公司总承包进行结算，公司的尾留工程基本完工后也无法验收结算。金牛公司认为潼关泰尔、紫光新能未按期履行支付义务，构成了违约，因此金牛公司将潼关泰尔及公司合并起诉至法院，本案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诉讼尚未开庭，且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将尾留工程款全额支付给金牛公司，公司在合同中也未约定由公司支付潼关泰尔应承担的工程款，潼关泰尔应承担的工程款未结算支付，与公司无关，故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但受前述诉讼影响，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冻结潼关泰尔、公司名下共计银行存款人民币 8,631.76 万元或者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公司认为上述裁定包含冻结公司账户是不合理的，目前已向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复议申请。同时，我方本着双方友好协商、共同发展的原则继续积极与对方协商，争取早日达成庭外和解，暂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详情参阅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3 项”。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未经内部审议程序而实施的担保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序
永寿泰尔	否	16,411,200	16,411,200	0	2016年9月7日	2018年8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淳化泰尔	否	16,147,200	16,147,200	0	2016年9月7日	2018年8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略阳紫光	否	1,218,673.5	0	0	2020年10月12日	2021年3月31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总计	-	33,777,073.5	32,558,400	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33,777,073.5	32,558,4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6,411,200	16,411,2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1）公司作为反担保人为永寿泰尔向周海能、陈雪英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2017 年 11 月，公司以 债转股的方式将永寿泰尔合并为控股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处置公司持有的永寿泰尔 10%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故公司为永寿泰尔提供的反担保属于对外担保。2017 年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纠纷起诉永寿泰尔，要求支付融资租赁的租金，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法院作出判决（2017 沪 0115 民初 28932 号）。永寿泰尔未付租金为所购锅炉质量问题，未能正常使用，融资租赁合同目的未能实现，2018 年 9 月永寿泰尔因锅炉质量问题又起诉友博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后因未及时缴纳诉讼费, 2020 年 5 月 21 日, 浦东新区法院裁定按永寿泰尔撤回起诉处理 (2020 沪 0115 民初 12859 号)。2018 年 5 月 8 日, 友博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因永寿泰尔未支付余下的租息, 又起诉永寿泰尔, 2019 年 4 月 26 日, 浦东新区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 (2018 沪 0115 民初 49821 号), 永寿泰尔提起上诉, 2020 年 2 月 4 日, 上海金融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 (2019 沪 74 民终 945 号), 驳回永寿泰尔的上诉请求, 认为一审判决事实清楚, 应予以维持。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永寿泰尔正在提起抗诉中, 要求驳回友博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支付租金的请求。因案件未有最终定论, 故公司预计承担反担保责任的可能性较小。

(2) 公司作为反担保人为淳化泰尔向周海能、陈雪英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2018 年 3 月 22 日,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向公司下发开庭传票, 根据传票, 周海能、陈雪英请求判令紫光新能及卞新向其支付担保代偿款人民币 10,781,847.92 元, 律师费 50,000 元。在本案审理过程中, 原告周海能、陈雪英提出撤诉申请。2018 年 5 月 15 日,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 浙 0103 民初 1207 号之一) 裁定书, 准许原告周海能、陈雪英撤回起诉。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本次诉讼已经终结, 且未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报告期内,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略阳紫光提供担保。陕西省略阳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作出 (2020) 陕 0727 民初 1024 号《民事调解书》, 经略阳县人民法院主持调解, 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支付拖欠原告陕西省略阳县汇源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的工程款 1,218,673.5 元, 分三次付清。于本调解协议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工程款 21.86735 万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给付工程款 40 万元; 剩余 60 万元工程款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前付清。二、若被告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有任意一次给付逾期, 则原告可以立即申请全额执行, 被告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则应当全额给付 121.86735 万元并支付 15 万元利息 (已给付的部分应当予以扣减),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三、财产保全保险费 2,940 元, 由被告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直接给付原告陕西省略阳县汇源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限调解书生效后七日内给付)。案件受理费 17980 元, 减半收取 8990 元, 财产保全申请费 5000 元, 共计 13,990 元, 被告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自愿负担 (限调解书生效后七日内缴纳)。少数股东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 控股子公司略阳紫光已全额支付完毕, 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已解除, 公司未实际履行担保责任, 未影响公司的财务情况及正常生产经营。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3,400,000	2,548,672.57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100,589,000	75,189,000

注：

(1) 2020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预计2020年度公司为永寿泰尔、淳化泰尔提供的设备租赁服务，公司子公司为永寿泰尔、淳化泰尔提供热力云服务，预计发生金额为13,400,000元。经审计确认，2020年度公司与永寿泰尔、淳化泰尔发生的交易金额分别为1,504,424.78元、1,044,247.79元。

(2) 2020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卞新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不超20,000,000元，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卞新为公司经营场所提供房屋租赁，租赁期限为2019.8.1-2024.7.31，租金为18.9万元/年，预计卞新、胡海林夫妇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等业务无偿提供担保不超过80,000,000元。经审计确认，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未向金融机构贷款。2017年度，卞新、胡海林夫妇为公司两笔借款共计75,000,000元提供股份质押、房产抵押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末，该担保尚未解除。2020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卞新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18.9万元，本期卞新未对公司提供借款。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5年7月2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持股5%以上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自愿锁定的承诺：紫光新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卞新作出承诺：“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紫光新能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受让紫光新能股份的股东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王俊杰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紫光新能发起人股东卞新、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王俊杰、贾欣、庞蕊、李斌、张玉萍、杨森学作出承诺：“本人/本公司持有的紫光新能发起人股份，自紫光新能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紫光新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卞新、王俊杰、贾欣、庞蕊、谭晓星、王星、沈韩刚、杨海民、张磊、梁向军承诺：“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紫光新能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所持紫光新能股票总量的25%，所持股份不超1000股的，可一次全部转让，不受前述转让比例的限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紫光新能股票。”

2、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持股5%以上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没有从事与陕西紫光及其控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非经陕西紫光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形式支持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本人如有任何竞争性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陕西紫光，并将在其合法权利范围内竭尽全力地首先促使该业务机会以不亚于提

供给本人的条件提供给陕西紫光。(5) 本人将充分尊重陕西紫光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陕西紫光公司章程之规定, 促使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6) 本人承诺不以陕西紫光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 进而损害陕西紫光其他股东的权益。如因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陕西紫光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本人将对因违反承诺给陕西紫光造成的损失, 以现金形式进行充分赔偿。(7)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本人为陕西紫光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持续有效, 本承诺在有效期内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公司在申请挂牌时, 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 公司新设董事会、监事会, 并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进行了具体规范。公司管理层承诺: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 将在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 履行相应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 做出承诺的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未有违背情况的发生。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股权	股权	冻结	28,612,521.32	8.09%	公司以其持有的略阳紫光 58.82% 股权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冻结	5,355,822.70	1.51%	强制执行对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到期债权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4,130,890.62	1.17%	司法冻结
总计	-	-	38,099,234.64	10.7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略阳紫光 58.82% 股权以及公司应收账款两项资产权利冻结, 详见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最新披露的编号 2021-004 号《关于公司被纳入被执行人信息的进展公告》以及 2020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编号 2020-042 号《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略阳紫光 58.82% 股权以及公司应收账款两项资产权利冻结，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银行存款冻结给公司的现金流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564,577	41.58%	6,699,705	21,264,282	41.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75,410	18.49%	2,978,689	9,454,099	18.49%
	董事、监事、高管	346,396	0.98%	156,422	502,818	0.9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465,423	58.42%	9,414,095	29,879,518	58.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426,232	55.46%	8,936,067	28,362,299	55.46%
	董事、监事、高管	1,039,191	2.96%	478,028	1,517,219	2.9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5,030,000	-	16,113,800	51,143,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1 月 9 日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又发布了《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5,0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6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公司总股本由 35,030,000 股增至 51,143,8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卞新	25,901,642	11,914,756	37,816,398	73.94%	28,362,299	9,454,099	35,662,300	2,154,098
2	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33,815	1,395,555	4,429,370	8.66%	0	4,429,370	0	0
3	崔香	1,440,000	662,400	2,102,400	4.11%	0	2,102,400	0	0
4	陈国菊	868,000	399,280	1,267,280	2.48%	0	1,267,280	0	0
5	王俊杰	831,265	382,382	1,213,647	2.37%	910,236	303,411	0	0
6	陕西天地行投资有限公司	667,000	306,820	973,820	1.90%	0	973,820	0	0
7	庞蕊	303,366	139,548	442,914	0.87%	332,186	110,728	0	0
8	王军会	289,000	132,940	421,940	0.83%	0	421,940	0	0
9	贾欣	250,956	112,520	363,476	0.71%	274,797	88,679	0	0
10	乔红	230,000	105,800	335,800	0.66%	0	335,800	0	0
合计		33,815,044	15,552,001	49,367,045	96.53%	29,879,518	19,487,527	35,662,300	2,154,098

备注：

1、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庞蕊为卞新弟媳，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孔玉琴为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王俊杰之妻，卞新为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 42.51% 的股份；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公司股东卞新所列示的“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2,154,098 股，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为依据填写。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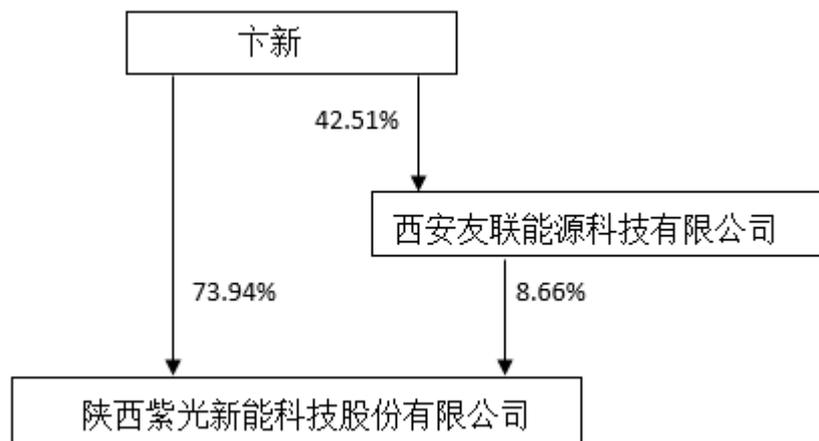
是 否

卞新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项目管理专业，工程硕士、高级管理会计师。1996 年加入清华紫光集团工作，先后任清华紫光集团自动化工程事业部技术员、清华紫光集团自动化工程事业部西安办事处经理。2000 年至 2015 年 1 月任紫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 月-11 月曾担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9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卞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的 73.94% 的股份，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一直能施加决定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委托贷款	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0,000,000	2017年9月19日	2019年9月19日	10%
2	质押、保证借款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5,000,000	2017年2月14日	2021年2月13日	2%
合计	-	-	-	75,000,000	-	-	-

备注：1、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分别收到了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恢438号>、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恢438号之八>。公司在收到上述执行裁定书后，积极与法院沟通，并准备申诉；在此次执行冻结中，执行标的超出了与本案执行申请人有关借款一事签订的质押协议，希望法院在此次冻结措施上，可以考虑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谨慎使用查封、冻结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切实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精神。截至目前，公司已向天和盈泰归还本金9,235,399.45元，尚欠本金余额为60,764,600.55元，因利息及费用等尚在商谈中，暂未列入余额。后续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天和盈泰进行沟通协商，推进问题的解决方案、撤诉事宜，争取早日向法院申请撤销被执行人，消除负面影响。

2、公司上述伍佰万借款已于2020年2月13日延期至2021年2月13日到期，并履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分别披露的《关于贷款逾期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32）、《关于补发贷款逾期公告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以及《关于贷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2020年12月西投控股、西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卞新签订了《原财政专项投资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元项目投资主体变更协议》，原投资主体西投控股变更为西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该项借款到期前，西投控股已与本公司协商，根据西安市财政局意见，将该项借款延期或转为普通股。公司2021年2月3日已向西投控股提交《关于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股权投资资金优先股延期回购的申请》。由于西投控股内部审批延

迟，目前尚未确定该项借款处理方式。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 年 12 月 10 日	0	0	4.6
合计	0	0	4.6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卞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年6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王俊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46年5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贾欣	董事	男	1970年9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庞蕊	董事	女	1979年2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沈韩刚	董事	男	1982年1月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月30日
王玮	监事会主席	女	1977年9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武高琴	监事	女	1983年9月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月30日
杨海民	监事	男	1982年5月	2018年2月1日	2021年1月30日
陈军奇	董事会秘书	男	1968年8月	2019年3月7日	2021年1月30日
梁向军	财务总监	女	1959年3月	2020年3月19日	2021年1月3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卞新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庞蕊为卞新先生的弟媳。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卞新	董事长、总经理	25,901,642	11,914,756	37,816,398	73.94%	0	0
王俊杰	董事、副总经理	831,265	382,382	1,213,647	2.37%	0	0
贾欣	董事	250,956	112,520	363,476	0.71%	0	0
庞蕊	董事	303,366	139,548	442,914	0.87%	0	0
合计	-	27,287,229	-	39,836,435	77.89%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白涛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沈韩刚	监事	新任	董事	因公司内部工作调动
武高琴	无	新任	监事	原董事因公司内部工作调动
梁向军	财务总监	新任	财务总监	为了公司财务管理的延续性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白涛先生因个人原因、沈韩刚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动原因分别向董事会、监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2020年11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20年11月2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沈韩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聘请沈韩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1月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20年11月2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武高琴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聘请武高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3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任命梁向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议案，聘请梁向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主持公司财务工作。

新任董事沈韩刚的个人简历如下：

沈韩刚，男，1982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4年7月陕西理工大学电气与自动化系自动化专业，2004年8月至2019年8月宝鸡东岭集团，凤翔冶炼厂，动力车间技术员，2010年10月至2015年1月陕西紫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任技术部副经理，监事，2015年1月至今，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自控部经理，监事。

新任监事武高琴的个人简历如下：

武高琴，女，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助理会计师，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会计学专业。2005年2月至2006年12月壹加壹会计事务所任代账会计；2007年1月至

2011年7月西安锐腾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11年8月至今于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

新任财务总监的个人简历如下：

梁向军，女，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党校陕西省分校。1980年至2010年任职于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中铁一局财务主任，审计事务所部长。2011年任西安银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12年任成都世龙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加入公司，2015年1月至2019年2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0	1	10
行政人员	25	0	2	23
财务人员	12	0	3	9
生产人员	51	0	1	50
研发人员	30	0	2	28
技术人员	12	0	2	10
销售人员	3	0	3	0
员工总计	144	0	14	13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2
硕士	8	8
本科	51	50
专科	61	56
专科以下	21	14
员工总计	144	13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薪酬管理，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维护员工利益，保持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并完善了《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薪酬体系以企业发展目标为导向，坚持个人薪酬与岗位价值相

匹配，奖金与个人工作绩效、企业经营业绩相匹配的原则，结合企业财务支付能力，注重内外部公平。随着公司的战略调整，公司在引进人才时，不断拓宽渠道，利用媒体、网络、内部员工推荐以及猎头公司等多种渠道进行招聘，广纳贤才。公司特别关注人才的文化价值追求，通过营造能持续学习的良好环境，鼓励员工不断学习，提高员工的道德修养，提高员工的科学文化素质，丰富员工的物质和精神生活，全面提高引进人才的素质和能力，由员工素质的提高到产生对企业的信任感和归属感，从而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使良好的企业文化成为吸引并留住人才的磁石。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每月按时进行员工培训，加快员工自身发展和公司成长。2020年度，公司开展的培训工作主要包括供热条例学习会、暖通基础知识、安全生产基础知识、商务礼仪接待、办公软件应用、税务知识、行政管理制度、社保知识、员工工伤、劳动法、公司法、合并报表、生产单位进销存管理流程、生产企业成本构成、管理能力与执行能力等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于2021年1月31日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换届选举工作。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相关工作的准确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也相应顺延。公司将在相关事宜确定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管理体系。2020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同时，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信息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完整获取信息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0年6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贷款逾期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32）、《关于补发贷款逾期公告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及时披露有关公告，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除此之外，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重大违法现象或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保证了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确保每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公司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因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同时为适应修订后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修订了三次《公司章程》，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4月2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6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0年7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0年11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召开的次数	
董事会	6	<p>(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关于任命梁向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议案；</p> <p>(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股东大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董事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p>(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议案；</p> <p>(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议案；</p> <p>(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p>(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关于提名沈韩刚为公司董事》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2020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监事会	4	<p>(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监事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p> <p>(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p> <p>(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p>(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关于提名武高琴为公司监事》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股东大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董事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监事会制度（2020年4月）》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年4月）》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p> <p>(2)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及</p>

		<p>其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p> <p>(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提名沈韩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名武高琴为公司监事的议案》、《2020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延续和完善了已建立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可以参加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决策的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运作、管理、发展战略等信息，并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进行披露；董事会秘书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公司相关人员通过邮件、电话、当面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潜在投资者交流沟通，回答相关问题。公司做好年度及临时股东大会的安排组织工作和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及时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固定的经营研发场所，对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设备、商标、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产权明晰，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

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做出决策。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3703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谢中梁 1 年	张宝岩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3.5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37031 号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紫光新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紫光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应收账款”所示，紫光新能公司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71,612,789.25元，坏账准备为45,458,963.35元，账面价值126,153,825.90元，占资产总额35.68%。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解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3）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所编制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明细表准确性进行了测试。

（5）选取样本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二）工程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2020年度，紫光新能公司营业

收入金额为 182,371,970.26 元，主要包括供热和工程项目收入，其中工程项目收入为 69,567,114.49 元。工程项目包括 EPC 项目及一般工程项目，其中：EPC 项目收入金额为 33,397,597.09 元，一般工程项目收入金额为 36,169,517.40 元。对于 EPC 项目，以初验法在项目验收后确认收入成本。因此我们将工程项目收入和成本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对于一般工程项目，紫光新能公司的施工建设、装饰装修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进度在一个时间段内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涉及管理层重要的判断和会计估计，包含交付和服务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工程项目收入及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工程项目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检查工程项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工程项目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
- (3) 选取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
- (4) 选取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 对于一般工程项目，选取合同样本，检查成本发生情况，复核完工百分比计算表，评估公司 2020 年度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 (6) 对于 EPC 项目，选取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检查项目完工后竣工验收单、现场验收资料等，判断是否支持收入成本的确认。
- (7) 采取抽样方式，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跨期收入。

四、其他信息

紫光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紫光新能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紫光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紫光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紫光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紫光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紫光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紫光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中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宝岩

中国·北京

2020年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63,716.92	17,175,529.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26,153,825.90	69,148,817.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4,351,920.73	30,757,422.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7,328,634.45	8,098,210.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0,222,410.09	13,403,478.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799,251.45	467,424.55
流动资产合计		203,919,759.54	139,050,88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352,051.66	503,23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98,627,180.76	89,720,572.90
在建工程	五、9	2,278,193.48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24,593,673.97	24,487,130.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466,019.63	487,05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8,573,606.22	7,125,06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14,762,550.89	12,948,877.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653,276.61	135,271,932.92
资产总计		353,573,036.15	274,322,81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96,616,312.75	75,015,333.82
预收款项			44,165,060.17
合同负债	五、15	90,743,55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958,919.02	1,220,448.91
应交税费	五、17	10,379,209.55	9,238,680.94
其他应付款	五、18	21,754,182.09	11,572,783.11
其中：应付利息			3,603,647.9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65,764,600.55	69,999,727.5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2,543,979.61	
流动负债合计		289,760,756.52	211,212,034.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1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2	4,461,624.60	4,897,893.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3	12,410,000.00	12,4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71,624.60	17,307,893.78
负债合计		306,632,381.12	228,519,92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51,143,800.00	35,0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6,958,488.94	23,072,288.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6	2,169,697.83	2,169,697.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48,893,276.61	-50,043,25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78,710.16	10,228,728.90
少数股东权益		35,561,944.87	35,574,158.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940,655.03	45,802,887.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3,573,036.15	274,322,816.01

法定代表人：卞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向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向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42,484.41	3,099,30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24,826,674.02	67,932,612.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027,702.36	29,336,778.59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0,975,418.48	23,119,722.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367,269.85	14,449,793.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216,439,549.12	137,938,216.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2,742,801.00	62,093,98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168,967.34	34,605,608.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367,258.60	25,218,10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6,019.63	487,05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3,606.22	7,125,06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72,062.39	10,072,062.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390,715.18	139,601,878.44
资产总计		370,830,264.30	277,540,09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500,288.13	79,888,713.84
预收款项			43,149,250.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1,084.98	1,004,388.99
应交税费		9,397,507.92	8,780,180.77
其他应付款		31,835,718.76	17,318,668.99
其中：应付利息			3,603,647.9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9,504,536.6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764,600.55	69,999,727.55
其他流动负债		2,427,098.26	

流动负债合计		308,020,835.23	220,140,930.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410,000.00	12,4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10,000.00	12,410,000.00
负债合计		320,430,835.23	232,550,930.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143,800.00	35,0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58,488.94	23,072,288.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2,582.52	2,152,582.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55,442.39	-15,265,70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399,429.07	44,989,16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830,264.30	277,540,095.2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82,371,970.26	183,373,381.9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182,371,970.26	183,373,381.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393,996.01	191,575,725.6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152,061,808.50	158,478,534.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1,027,902.47	194,074.67
销售费用	五、30	390,526.87	1,142,290.13
管理费用	五、31	12,497,987.40	13,855,832.02
研发费用	五、32	8,829,274.06	10,134,635.98
财务费用	五、33	6,586,496.71	7,770,358.56
其中：利息费用	五、33	6,470,569.64	7,494,273.27
利息收入	五、33	14,071.84	22,488.22
加：其他收益	五、34	4,833,082.37	964,00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151,184.82	-4,537,843.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10,567,585.82	2,651,076.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98,060.00	186,814.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09,654.02	-8,938,290.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5,100,211.5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801,333.92	447,430.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0,776.44	-9,385,720.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448,543.74	2,229,522.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767.30	-11,615,243.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767.30	-11,615,243.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3.96	-51,119.6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9,981.26	-11,564,124.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7,767.30	-11,615,243.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9,981.26	-11,564,124.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13.96	-51,119.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3

法定代表人：卞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向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向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79,597,110.43	181,975,520.91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49,040,198.82	152,492,855.48
税金及附加		1,019,552.55	183,621.90
销售费用		89,683.44	890,578.13
管理费用		11,120,129.08	11,597,688.16
研发费用		6,628,580.32	6,140,574.25
财务费用		6,509,281.78	7,417,626.24
其中：利息费用		6,394,438.82	7,183,835.49
利息收入		6,698.89	8,102.08
加：其他收益		3,966,842.07	14,19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51,184.82	-4,543,53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9,656,958.29	2,436,105.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98,060.00	186,814.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556.60	1,346,156.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5,100,211.50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784,933.92	444,43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1,720.98	901,726.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448,543.74	465,86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0,264.72	435,860.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0,264.72	435,860.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10,264.72	435,860.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961,038.89	157,743,13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6,466,753.78	22,060,27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427,792.67	179,803,41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536,694.43	114,639,035.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52,831.09	10,902,72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6,092.16	961,77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1,006,040.73	30,999,48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31,658.41	157,503,02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65.74	22,300,39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2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334,186.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9,414.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1,033.93	1,181,876.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81.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1,033.93	8,184,10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71,033.93	-844,68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35,127.00	5,000,27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130.82	3,683,835.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512,400.00	5,64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3,657.82	14,330,10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23,657.82	-10,330,10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8,557.49	11,125,59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1,383.79	5,705,78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826.30	16,831,383.79

法定代表人：卞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向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向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344,219.45	154,923,52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4,941.27	52,252,21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909,160.72	207,175,73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921,477.89	107,187,44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1,945.34	7,121,558.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3,539.54	792,58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25,299.39	81,922,15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672,262.16	197,023,7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898.56	10,151,99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5,341.00	166,81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80,955.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5,341.00	2,848,91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341.00	-2,848,912.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35,127.00	5,000,27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3,683,835.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5,127.00	13,819,10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127.00	-9,819,10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3,569.44	-2,516,02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5,163.23	5,271,184.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93.79	2,755,163.2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69,697.83		-50,043,257.87	35,574,158.83	45,802,88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69,697.83		-50,043,257.87	35,574,158.83	45,802,88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13,800.00				-16,113,800.00						1,149,981.26	-12,213.96	1,137,767.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9,981.26	-12,213.96	1,137,767.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113,800.00					-	16,113,8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113,800.00					-	16,113,8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143,800.00				6,958,488.94				2,169,697.83		- 48,893,276.61	35,561,944.87	46,940,655.03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69,697.83		-36,773,074.67	35,624,828.37	59,123,74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06,059.17		-1,706,059.1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30,000.00	-	-	-	23,072,288.94	-	-	-	2,169,697.83		-38,479,133.84	35,624,828.37	57,417,681.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1,564,124.03	-50,669.54	-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64,124.03	-51,119.67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50.13	450.13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	-	-	23,072,288.94	-	-	-	2,169,697.83	-50,043,257.87	35,574,158.83	45,802,887.73	

法定代表人：卞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向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向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52,582.52		- 15,265,707.11	44,989,16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52,582.52		- 15,265,707.11	44,989,164.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13,800.00				- 16,113,800.00						5,410,264.72	5,410,26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10,264.72	5,410,264.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113,800.0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16,113,80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143,800.00				6,958,488.94			2,152,582.52		-9,855,442.39	50,399,429.07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23,072,288.94				2,152,582.52		-14,008,778.74	46,246,092.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92,788.95	-1,692,788.95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30,000.00	-	-	-	23,072,288.94	-	-	-	2,152,582.52		-15,701,567.69	44,553,30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435,860.58	435,860.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35,860.58	435,860.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30,000.00	-	-	-	23,072,288.94	-	-	-	2,152,582.52		-15,265,707.11	44,989,164.3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7年6月成立，2015年10月20日换取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23749624D的营业执照。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3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35,030,000.00元，股票代码为832854。

公司法定代表人：卞新。

公司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124号。

公司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 1997年6月，本公司前身陕西新世纪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本公司前身陕西新世纪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7年6月19日，系自然人冯彩霞、周永生、古红梅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60.00万元，其中冯彩霞货币出资20.00万元、周永生货币出资20.00万元、古红梅货币出资2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陕西大兴审计事务所出具验字[97]第126号《验资报告》验证。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冯彩霞	20.00	货币	33.33
2	周永生	20.00	货币	33.33
3	古红梅	20.00	货币	33.33
	合计	60.00		100.00

(2) 2015年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月3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37,952,288.94元，按照1.224267:1的比例折合的股份总数31,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总股本为人民币叁仟壹佰万元。

2015年2月11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公司变更登记，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卞新	2,616.96	货币	84.4182
2	西安友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3.38	货币	9.7865

3	王俊杰	83.13	货币	2.6815
4	贾欣	33.10	货币	1.0676
5	庞蕊	30.34	货币	0.9786
6	李斌	16.55	货币	0.5338
7	张玉萍	11.03	货币	0.3559
8	杨森学	5.51	货币	0.1779
	合计	3,100.00		100.00

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2854。

(3) 2015年8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14日，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股数403万股，募集资金2015.00万元，募集资金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030,000.00元，16,120,000.00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080008号《验资报告》。

(4) 2020年11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6,113,800.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3,503.00万元变为5,114.38万元。

主要经营活动：热网系统设计集成、换热设备和 EPC 工程总包，节能热力设施设计施工、热力云平台、热力宝 APP等产品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对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重大异常因素。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

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

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

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

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

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

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非关联方货款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货款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一般往来组合	一般性往来款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组合 3：押金备用金组合	押金备用金
组合 4：保证金组合	保证金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等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

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00	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5.00	15.83-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

折旧。

(4)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

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

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供暖收入：公司按照实际供暖面积及物价局批准的供暖价格确认供暖收入，并在供暖期内按实际发生天数分摊计入营业收入。

②工程施工收入：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一般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对于 EPC 项目，使用初验法项目验收时确认收入。

③设备销售：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出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

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无重大影响，因此未调整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44,165,060.17	
合同负债		42,352,382.72
其他流动负债		1,812,677.45

对 2020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43,149,250.77	
合同负债		41,420,522.83
其他流动负债		1,728,727.94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原准则	新准则
预收账款	93,287,532.56	
合同负债		90,743,552.95
其他流动负债		2,543,979.61

对 2020 年期末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原准则	新准则
预收账款	91,931,634.89	
合同负债		89,504,536.63
其他流动负债		2,427,098.26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本公司母公司及子公司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 15% 的优惠税率，其他子公司均执行 25% 的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13%; 原适用 10% 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9%。

根据财税〔2019〕38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 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称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取得了编号为 GR2017610002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证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 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了编号为 GR20206100100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 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取得了编号为 GR2018610003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证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有效期 3 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期初指【2020 年 1 月 1 日】, 期末指【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指 2020 年度, 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现金	163,285.73	662,648.96
银行存款	769,540.57	16,512,880.99
其他货币资金	4,130,890.62	-
合 计	5,063,716.92	17,175,529.95

注: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4,130,890.62 元使用受限, 原因为司法冻结。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71,612,789.25	100.00	45,458,963.35	26.49	126,153,825.90
合计	171,612,789.25	100.00	45,458,963.35	26.49	126,153,825.90

(续)

种类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105,845,446.44	61.67	36,696,628.89	34.67	69,148,817.55
合计	105,845,446.44	61.67	36,696,628.89	34.67	69,148,817.55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0.12.31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3,164,299.36	18,531,439.49	8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81,374.34	2,945,099.47	8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陕西航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006.14	285,006.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14,814.17	2,891,851.34	8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30,745,494.01	24,653,396.44	80.19	

②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12.31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1,021,999.29	71.71	6,414,896.97	6.35
1至2年	4,962,542.23	3.52	580,617.44	11.70
2至3年	21,669,329.10	15.38	5,495,341.86	25.36
3至4年	5,325,878.17	3.78	1,937,021.90	36.37
4至5年	439,723.33	0.31	294,306.82	66.93
5年以上	7,447,823.12	5.30	6,083,381.92	81.68
合计	140,867,295.24	100.00	20,805,566.91	14.77

(续)

账龄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6,120,217.34	21.68	1,457,965.65	9.04
1至2年	43,459,760.05	58.44	7,966,147.86	18.33
2至3年	5,402,631.07	7.26	1,047,570.16	19.39
3至4年	502,645.50	0.68	152,050.26	30.25
4至5年	2,165,195.14	2.91	1,185,011.30	54.73
5年以上	6,717,438.96	9.03	4,281,695.59	63.74
合计	74,367,888.06	100.00	16,090,440.82	21.64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36,696,628.89	8,762,334.46			45,458,963.35
坏账准备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3,164,299.36	4-5年	13.50	18,531,439.49
陕西隆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959,037.29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5.80	2,633,372.82
陕西福瑞源实业有限公司	3,900,000.00	2-3年	2.27	989,040.00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81,374.34	1年以内; 1-2年	2.15	2,945,099.47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14,814.17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2.11	2,891,851.34
合计	44,319,525.16		25.83	27,990,803.12

3、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943,618.00	77.79	28,713,413.44	93.36
1至2年	3,511,420.84	14.42	393,948.55	1.28
2至3年	369,119.43	1.52	1,571,853.59	5.11
3年以上	1,527,762.46	6.27	78,206.74	0.25
合计	24,351,920.73	100.00	30,757,422.32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邹江涛	861,930.30	1-2年; 2-3年; 3-4年	交易尚未完成
西安市阎良区鑫焯建筑工程服务部	733,933.35	1-2年	交易尚未完成
陕西华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3-4年	交易尚未完成
西安西户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00.00	1-2年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2,395,863.65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陕西明德集中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4,757,638.48	19.54	1年以内	2020-2021年度采暖季尚未结束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西安供电公司	供应商	3,005,838.04	12.34	1年以内	2020-2021年度采暖季尚未结束
陕西中能华冠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06,030.47	10.70	1年以内	2020-2021年度采暖季尚未结束
咸阳市热力公司	供应商	1,742,006.22	7.15	1年以内	2020-2021年度采暖季尚未结束
江苏四方锅炉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05,870.02	4.95	1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13,317,383.23	54.68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7,328,634.45	8,098,210.63
合 计	17,328,634.45	8,098,210.63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情况

种类	2020.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27,828,311.10	100.00	10,499,676.65	37.73	17,328,634.45
合计	27,828,311.10	100.00	10,499,676.65	37.73	17,328,634.45

(续)

种类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16,792,635.92	100.00	8,694,425.29	51.77	8,098,210.63
合计	16,792,635.92	100.00	8,694,425.29	51.77	8,098,210.63

② 坏账准备

A、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 合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保证金组合	775,000.00	6.35	49,212.50
备用金组合	217,637.20	6.35	13,819.96
押金组合	382,551.58	6.35	24,292.03
一般往来款	13,600,146.12	6.35	863,609.28
合 计	14,975,334.90		950,933.77

B、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保证金组合	301,000.00	11.70-81.68	146,443.98
备用金组合	424,503.37	11.70-81.68	72,204.37
押金组合	241,606.20	11.70-81.68	132,048.05
一般往来款	504,457.58	11.70-81.68	92,919.24
合计	1,471,567.15		443,615.64

C、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1,409.05	80.00	1,127.24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9,380,000.00	80.00	7,504,000.00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	1,600,000.00
合计	11,381,409.05	80.00	9,105,127.24

③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3,415.08		8,601,010.21	8,694,425.29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857,518.69	443,615.64	504,117.03	1,805,251.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950,933.77	443,615.64	9,105,127.24	10,499,676.65

④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组合	1,076,000.00	1,020,870.00
备用金组合	642,140.57	2,453,743.10
押金组合	624,157.78	202,711.00
关联方组合	11,381,409.05	11,230,000.00
一般往来款	14,104,603.70	1,885,311.82
合 计	27,828,311.10	16,792,635.92

⑤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是	保证金、往来款	9,380,000.00	1年以内； 3-4年；4-5年	33.71	7,504,000.00
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一般往来	5,752,504.00	1年以内	20.67	365,284.00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是	保证金	2,000,000.00	4-5年	7.19	1,600,000.00
略阳县国库支付局	否	保证金	695,000.00	1年以内	2.50	44,132.50
朱海涛	是	备用金	273,602.72	1年以内；1-2年	0.98	21,733.67
合计			18,101,106.72		65.05	9,535,150.1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739.63		66,739.63
库存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30,228,136.07	72,465.61	30,155,670.46
合 计	30,294,875.70	72,465.61	30,222,410.09

(续)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955.49	-	25,955.49
库存商品	1,541,649.42	-	1,541,649.42
合同履约成本	11,908,338.79	72,465.61	11,835,873.18
合 计	13,475,943.70	72,465.61	13,403,478.0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同履约成本	72,465.61	-	-	-	-	72,465.61
合 计	72,465.61	-	-	-	-	72,465.61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99,251.45	467,424.55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4,610,344.20	-151,184.82	-	4,459,159.38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 计	4,610,344.20	-151,184.82	-	4,459,159.3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07,107.72	-	-	4,107,107.72
合 计	503,236.48	-151,184.82	-	352,051.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3,236.48			-151,184.82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4,107,107.72					
合计	4,610,344.20			-151,184.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2,051.66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4,107,107.72	4,107,107.72
合计				4,459,159.38	4,107,107.72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4,107,107.72			4,107,107.72

注：由于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亏损，公司对联营企业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投资预计无法收回，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8、 固定资产及折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	98,627,180.76	89,720,572.9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98,627,180.76	89,720,572.90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8,195,589.02	45,210,519.78	3,458,598.07	1,812,596.68	435,046.35	109,112,349.90
2、本年增加金额		-15,408,298.89	53,891.94	641,185.84	-	16,103,376.67
(1) 购置			53,891.94	641,185.84		695,077.7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5,408,298.89				15,408,298.89
3、本年减少金额				938,800.00		938,800.00
(1) 处置或报废				938,800.00		938,8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58,195,589.02	60,618,818.67	3,512,490.01	1,514,982.52	435,046.35	124,276,926.5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714,327.34	2,296,419.83	2,504,247.60	892,434.50	276,279.69	13,683,708.96
2、本年增加金额	2,779,508.86	3,571,355.91	492,566.04	233,660.98	72,737.02	7,149,828.81
(1) 计提	2,779,508.86	3,571,355.91	492,566.04	233,660.98	72,737.02	7,149,828.8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891,860.00		891,860.00
(1) 处置或报废				891,860.00		891,86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10,493,836.20	5,867,775.74	2,996,813.64	234,235.48	349,016.71	19,941,677.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5,708,068.04					5,708,068.04
2、本年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计提	-	-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3) 其他减少	-	-	-	-	-	-
4、年末余额	5,708,068.04	-	-	-	-	5,708,068.04
四、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41,993,684.78	54,751,042.93	515,676.37	1,280,747.04	86,029.64	98,627,180.76
年初账面价值	44,773,193.64	42,914,099.95	954,350.47	920,162.18	158,766.66	89,720,572.90

②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1,026,240.33
合计	31,026,240.33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1,703,733.32	预转固，产权暂未办理
合计	41,703,733.32	

9、在建工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在建工程	2,278,193.48	-
合计	2,278,193.48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	2,278,193.48		2,278,193.48

合 计	2,278,193.48	-	2,278,193.48
-----	--------------	---	--------------

(续)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			-
合 计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	14676 万元	自筹及划拨	1.55	1.55
合计				

(续)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额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		2,278,193.48				2,278,193.48	
合计		2,278,193.48				2,278,193.48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4,844,700.00	-	2,584,700.20	-	-	27,429,400.20
2、本年增加金额	745,341.00	-	-	-	-	745,341.00
(1) 购置	745,341.00	-	-	-	-	745,341.00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其他增加	-	-	-	-	-	-

项 目	土地使 用 权	专 利 权	非 专 利 技 术	软 件	其 他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3) 其他减少	-	-	-	-	-	-
4、年末余额	25,590,041.00	-	2,584,700.20	-	-	28,174,741.2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96,894.00	-	2,445,376.02	-	-	2,942,270.02
2、本年增加金额	499,473.03	-	139,324.18	-	-	638,797.21
(1) 摊销	499,473.03	-	139,324.18	-	-	638,797.21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3) 其他减少	-	-	-	-	-	-
4、年末余额	996,367.03	-	2,584,700.20	-	-	3,581,067.2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	-	-	-
(3) 其他减少	-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24,593,673.97	-	-	-	-	24,593,673.97
期初账面价值	24,347,806.00	-	139,324.18	-	-	24,487,130.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0.12.31	其他减少原因
融金汇会员服务	487,053.49	-	21,033.86	-	466,019.63	
合 计	487,053.49	-	21,033.86	-	466,019.63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8,573,606.22	57,157,374.80	7,125,062.48	47,500,416.53
可抵扣亏损	-	-	-	-
合 计	8,573,606.22	57,157,374.80	7,125,062.48	47,500,416.5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80,838.50	2,070,210.97
可抵扣亏损	37,343,776.84	32,073,538.35
合 计	40,324,615.34	34,143,749.3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0.12.31	2019.12.31
2021 年	560,868.16	910,394.17
2022 年	5,880,366.91	560,868.16
2023 年	10,457,666.44	5,880,366.91
2024 年	14,264,242.67	10,457,666.44
2025 年	6,180,632.66	14,264,242.67
合 计	37,343,776.84	32,073,538.35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预付设备采购款	7,813,458.39	8,608,458.39
预付工程款	6,949,092.50	4,340,419.00
合 计	14,762,550.89	12,948,877.39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经营性采购款项	96,045,206.57	74,985,333.8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	571,106.18	30,000.00
合计	96,616,312.75	75,015,333.82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含1年)	66,598,941.45	45,235,307.84
1-2年(含2年)	7,864,384.83	4,369,820.59
2-3年(含3年)	3,252,518.29	6,487,356.97
3年以上	18,900,468.18	18,922,848.42
合计	96,616,312.75	75,015,333.82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0.12.31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天建设集团浙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131,858.92	资金紧张
西安凯斯特阀业有限公司	2,817,630.83	资金紧张
陕西日升志成建材有限公司	1,492,533.24	资金紧张
青州派德家乐采暖设备有限公司	1,220,460.95	资金紧张
渭南光明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0.00	资金紧张
合计	12,712,483.94	

15、 合同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20.01.01
工程款	25,441,659.24	18,445,904.97
热费	65,167,646.81	23,904,424.65
其他	134,246.90	
合计	90,743,552.95	42,352,382.72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一、短期薪酬	1,191,773.79	10,636,501.73	9,878,427.02	1,949,848.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675.12	154,799.47	174,404.07	9,070.5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 计	1,220,448.91	10,791,301.20	10,052,831.09	1,958,919.02

(2)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3,698.09	9,546,694.31	8,763,842.41	1,916,549.99
二、职工福利费	-	87,732.40	87,732.40	-
三、社会保险费	43,219.70	65,207.76	79,574.95	28,852.5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8,741.08	64,186.75	78,564.71	24,363.12
工伤保险费	2,106.66	1,021.01	1,010.24	2,117.43
生育保险费	2,371.96	-	-	2,371.96
其他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14,856.00	60,975.00	71,385.00	4,4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非货币性福利	-	-	-	-
九、其他	-	875,892.26	875,892.26	-
合 计	1,191,773.79	10,636,501.73	9,878,427.02	1,949,848.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基本养老保险	24,468.64	148,084.21	166,284.37	6,268.48
失业保险费	4,206.48	6,715.26	8,119.70	2,802.04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28,675.12	154,799.47	174,404.07	9,070.52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9,646,206.25	9,175,134.94
土地使用税	706,483.2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21.28	20,969.38
教育附加	6,947.22	14,978.1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923.70	132.72
其他	7,027.90	27,465.78
合 计	10,379,209.55	9,238,680.94

1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9,898,064.72	3,603,647.9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856,117.37	7,969,135.21
合 计	21,754,182.09	11,572,783.11

(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898,064.72	3,603,647.90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合 计	9,898,064.72	3,603,647.90

(2)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往来款	11,168,073.42	7,289,388.67
代垫费用	62,434.00	62,434.00
代扣费用	6,814.32	4,987.91
其他	618,795.63	612,324.63
合 计	11,856,117.37	7,969,135.21

②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卞新	4,121,125.00	资金紧张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7,334.88	资金紧张
陕西龙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8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 计	5,398,459.88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764,600.55	69,999,727.55
合 计	65,764,600.55	69,999,727.55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12.31	2020.01.01
待转销项税额	2,543,979.61	1,812,677.45
合 计	2,543,979.61	1,812,677.45

2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贷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	-
保证借款	60,764,600.55	64,999,727.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764,600.55	69,999,727.55
合 计	-	-

(2) 期末质押借款情况

债权人	借款人	借款余额	质押物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卞新名下 340 万股 股权

(3) 保证借款情况

委托贷款 单位	借款人	期末借款余 额	担保
------------	-----	------------	----

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紫光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764,600.55	保证人卞新、胡海林；卞新以其持有本公司 18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公司以其应收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尾留施工工程款作为质押；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52.8235% 向委托人提供质押担保。
----------------	-----------------	---------------	--

(4) 重要的逾期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期末金额	逾期时间	借款利率	未按期还款原因
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764,600.55	2017/09/20- 2019/09/19	10.00%	资金紧张

注：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通过福建省泉州银行（委托贷款银行）获得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还款期满，未能及时偿还本金及利息，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2、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长期应付款	4,461,624.60	4,897,893.78
专项应付款	-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	-
合 计	4,461,624.60	4,897,893.78

(2) 其中：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农发基金投资款股利	4,461,624.60	4,897,893.78

23、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410,000.00	-	-	12,410,000.00	
合 计	12,410,000.00	-	-	12,410,000.00	—

(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2020.01.0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	12,410,000.00			
合 计	12,410,000.00	-	-	-

(续)

项 目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2020.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鄂邑区新型节能换热机组项目			12,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	-	12,410,000.00	

注：上述项目补助款为公司 2013 年收到陕西省财政厅拨款，由于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一直未交付，工程未开始建设未形成资产，故尚未开始摊销。

24、 股本

股东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减变动 (+)					2020.12.31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030,000.00	-	-	16,113,800.00	-	16,113,800.00	51,143,800.00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额	2020.12.31
一、资本（或股本）溢	23,072,288.94	-	16,113,800.00	6,958,488.94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23,072,288.94	-	16,113,800.00	6,958,488.94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注：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6,113,800.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3,503.00万元变为5,114.38万元。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9,697.83	-	-	2,169,697.83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项 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合 计	2,169,697.83	-	-	2,169,697.83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43,257.87	-36,773,07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整+，调减-）	-	-1,706,059.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043,257.87	-38,479,133.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49,981.26	-11,564,124.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893,276.61	-50,043,257.87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294,060.64	147,434,711.78	181,019,228.20	157,471,047.08
其他业务	5,077,909.62	4,627,096.72	2,354,153.75	1,007,487.24
合 计	182,371,970.26	152,061,808.50	183,373,381.95	158,478,534.32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69,567,114.49	40,961,412.59	68,851,229.87	52,017,137.56
设备安装施工	-	-	2,128,646.17	985,877.62
设备销售	1,862,408.30	1,284,406.34	8,844,777.23	8,281,192.88
供热	105,359,490.68	105,188,892.85	100,552,591.11	96,139,684.38
软件开发	505,047.17	-	641,983.82	47,154.64
合计	177,294,060.64	147,434,711.78	181,019,228.20	157,471,047.08

(3)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05,359,490.68	36,169,517.40			141,529,008.08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67,455.47	33,397,597.09			35,765,052.56
合 计	107,726,946.15	69,567,114.49			177,294,060.64

(4)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4。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交易价格相关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金额为 222,692,653.56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确认收入。

2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建税	99,807.26	59,097.76
教育费附加	71,290.90	42,212.69
土地使用税	706,483.20	-
车船税	1,631.40	480.00
印花税	63,726.17	37,133.89
其他税费	84,963.54	55,150.33
合 计	1,027,902.47	194,074.67

30、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薪酬	335,638.18	478,465.27
办公费	6,378.69	577,376.86
业务招待费	48,510.00	86,038.00
其他	-	410.00
合 计	390,526.87	1,142,290.13

31、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6,726,209.98	5,815,270.91
咨询顾问服务费	651,254.84	1,309,587.39
资产折旧摊销费	1,049,569.02	1,237,375.21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办公费	841,847.48	771,496.26
差旅费	222,095.90	568,685.44
业务招待费	1,772,416.24	1,441,238.03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29,368.70	2,650.00
租赁费	363,069.60	891,763.49
运输仓储费	9,926.51	52,195.31
修理费	49,172.42	138,227.74
保险费	8,525.18	13,558.19
诉讼费	2,620.00	305,777.84
零星材料费	10,920.00	24,213.00
会务费	8,258.00	32,720.00
培训费	18,330.10	88,723.27
车辆费	410,307.19	595,819.04
物业费	66,651.63	43,077.88
交通费	35,623.70	214,376.87
其他	221,820.91	309,076.15
合 计	12,497,987.40	13,855,832.02

32、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薪酬	2,801,120.25	4,546,386.72
资产折旧摊销费	265,228.86	944,555.18
材料费	5,582,489.51	4,149,244.93
差旅费	2,775.00	107,663.62
服务费	11,135.06	119,403.61
开发费	-	90,224.26
通讯费	1,525.00	10,633.96
咨询费	103,569.03	161,223.30
车辆费	5,566.00	2,932.00
其他	55,865.35	2,368.40
合 计	8,829,274.06	10,134,635.98

33、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利息费用	6,470,569.64	7,494,273.27
减：利息收入	14,071.84	22,488.22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损益	-	-
其他	129,998.91	298,573.51
合 计	6,586,496.71	7,770,358.56

34、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5,698,018.02	963,757.47
债务重组收益	-897,675.17	-
税费减免	31,566.58	248.14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1,172.94	-
合 计	4,833,082.37	964,005.61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收益相关：		
锅炉低氮改造奖补资金	3,515,000.00	-
热费补贴	1,188,224.97	547,558.47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基金	526,000.00	-
稳岗补贴	408,793.05	14,199.00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创新补贴	10,000.00	-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18 年产业政策补助	50,000.00	200,000.00
收西安市财政局 2018 年首次认定国家 高新科技企业奖励补助		100,000.00
陕西省科技厅高新技术补贴		52,000.00
高新技术项目经费		50,000.00
合 计	5,698,018.02	963,757.47

3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184.82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106,017.63
		468.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227.4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437,521.37
其他	-	-
合 计	-151,184.82	-

34、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10,567,585.82	2,651,076.22
合 计	-10,567,585.82	2,651,076.22

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98,060.00	186,814.45
其中：固定资产	298,060.00	186,814.45
在建工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出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
合 计	298,060.00	186,814.45

3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利得	-	-	-
盘盈利得	-	-	-
政府补助	-	-	-
质量赔偿款	5,090,711.50	-	5,090,711.50
其他	9,500.00	-	9,500.00
合 计	5,100,211.50	-	5,100,211.50

3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12,870.92	5,000.00	12,870.9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5,100.00	-
非常损失	-	435,430.27	-
罚款支出	716,780.00	-	716,780.00
其他	71,683.00	1,900.00	71,683.00
合 计	801,333.92	447,430.27	801,333.92

注：罚款支出系支付的鄂邑区生产基地土地滞纳金。。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8,543.74	2,229,522.89
合 计	-1,448,543.74	2,229,522.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0,776.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616.46
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9,455.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424.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8,543.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6,664.0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97,926.75
所得税费用	-1,448,543.74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698,018.02	416,447.14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1,787.25	22,488.22
其他收到的现金	756,948.51	21,621,338.69
合 计	6,466,753.78	22,060,274.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及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12,755,156.17	5,144,512.11
财务费用支付的现金	129,998.91	298,573.51
其他支付的现金	8,120,885.65	25,556,396.36
合 计	21,006,040.73	30,999,481.98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解除冻结金额		334,186.81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冻结金额		1,144.88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资金拆借付现		5,135,000.00
支付农发行股息	512,400.00	511,000.00
合 计	512,400.00	5,646,000.00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7,767.30	-11,615,243.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465.61
信用减值损失	10,567,585.82	-2,723,541.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49,828.81	4,798,694.42
无形资产摊销	638,797.21	1,409,14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33.86	17,800.92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060.00	-186,814.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70,569.64	7,494,273.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7,84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8,543.74	2,129,073.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18,932.00	-8,838,673.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161,757.48	15,251,283.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637,844.84	9,948,989.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65.74	22,300,390.41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2,826.30	16,831,383.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31,383.79	5,705,78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8,557.49	11,125,593.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现金	932,826.30	16,831,383.7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库存现金	163,285.73	662,648.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9,540.57	16,168,734.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826.30	16,831,383.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130,890.62	司法冻结
应收账款	5,355,822.70	强制执行对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到期债权
股权	28,612,521.32	公司以其持有的略阳紫光 58.82% 股权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合 计	38,099,234.64	

42、 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锅炉低氮改造奖补资金	3,515,000.00				3,515,000.00			是
热费补贴	1,188,224.97				1,188,224.97			是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基金	526,000.00				526,000.00			是
稳岗补贴	408,793.05				408,793.05			是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创新补贴	10,000.00				10,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18 年产业政策补助	50,000.00				50,000.00			是
合 计	5,698,018.02				5,698,018.02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锅炉低氮改造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3,515,000.00		
热费补贴	与收益相关	1,188,224.97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基金	与收益相关	526,000.00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408,793.05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创新补贴	与收益相关	10,000.00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18 年产业政策补助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合 计		5,698,018.0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合并范围内变更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 10 号楼 5 层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直接设立
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省户县余下镇中心街 147 号	节能型换热机组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略阳县紫光热力	陕西	陕西省略阳县中学路	热力生产与供	48.84		直接设立

有限公司		祥瑞小区	应		
陕西恒春热力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 玉泉路古都镇石斗村	集中供热、供冷及运营服务	51.00	直接设立
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	电信业务经营	80.00	直接设立

注：本公司对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50%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原因为，该公司少数股东为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不参与该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对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实质性控制。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监军镇财政局大楼	城市集中供热	44.02		权益法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解放路民乐园万达二期商业3号楼10114号	接受其他股权投资基金委托，受托管理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热力投资咨询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058,687.31	945,547.76	49,636,039.72	707,378.7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61,056.03	945,547.76	1,122,094.59	707,378.79
非流动资产	102,960,237.33	-	114,605,637.27	
资产合计	118,018,924.64	945,547.76	164,241,676.99	707,378.79
流动负债	123,240,720.93	403,451.83	160,786,991.95	532,518.58
非流动负债	14,479,573.02	-	15,700,568.46	
负债合计	137,720,293.95	403,451.83	176,487,560.41	532,518.58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701,369.31	542,095.93	-12,245,883.42	174,860.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672,542.77	352,051.66	-5,391,005.26	503,236.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2,051.66	-	503,236.4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884,439.38		-12,245,883.42	
净利润	-14,310,364.05	-130,176.69	-5,391,005.26	3,633.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10,364.05	-130,176.69	-19,877,657.06	3,633.64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上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5,391,005.26	14,310,364.05	19,701,369.3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

大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贷款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九、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姓名	持股数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卞新	37,816,398.00	73.94	73.94

注：根据执行裁定书<（2020）陕 01 执恢 438 号>，公司控股股东卞新持有公司股份 37,816,398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73.9413%。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胡海林	卞新之妻
庞蕊	卞新弟媳妇，持有本公司 0.87% 股权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8,803,539.82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044,247.79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504,424.78	
合计		2,548,672.5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卞新	房屋及建筑物	189,000.00	189,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卞新、胡海林	70,000,000.00	2017-9-20	2019-9-19	否
卞新股权质押	5,000,000.00	2017-2-14	2020-2-13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2019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审议通过《拟与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抵债协议》议案和《拟与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抵债协议》议案。其主要内容为：“截至2019年11月15日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化泰尔”）共欠公司应收款项2,982.05万元，公司多次敦促淳化泰尔偿还所欠款项，但淳化泰尔目前尚无力偿还。为加快公司应收款项回收，防范经营风险，公司拟与淳化泰尔签订《资产抵债协议书》。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淳化泰尔拟抵债资产的初步评估，其评估价值为1,468.55万元，抵偿公司应收款项1,468.55万元，剩余的应收款项由淳化泰尔继续履行偿还义务。截止到2019年12月11日，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寿泰尔”）共欠公司应收款项2451.20万元。公司多次敦促永寿泰尔偿还所欠款项，但永寿泰尔目前尚无力偿还。为了加快公司应收款项回收，防范经营风险，公司拟与永寿泰尔签订《资产抵债协议书》，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拟抵债资产的初步评估，其评估价值为1935.26万元，抵偿公司应收款项1,935.26万元，剩余的应收款项由永寿泰尔继续履行偿还义务。以上两项抵偿金额最终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抵账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和《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抵账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额为准，如最终评估价值与初步评估价值差额超过10%，则重新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进行决议，公司也将及时披露事项的进展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分别出具《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抵账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333号）及《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抵账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330号），确认淳化泰尔拟抵债资产评估价值为1,347.46万元、永寿泰尔拟抵债资产评估价值为1,964.95万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与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抵债协议》议案及《拟与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署资产抵债协议》议案。上述议案通过后公司分别与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和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抵债协议书》。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84	72.8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淳化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14,814.17	2,891,851.34	2,886,524.51	2,309,219.61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3,164,299.36	18,531,439.49	23,164,299.36	13,898,579.62
永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81,374.34	2,945,099.47	5,141,728.37	4,113,382.70
合计	30,460,487.87	24,368,390.30	31,192,552.24	20,321,181.93
其他应收款：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9,380,000.00	7,504,000.00	9,230,000.00	7,384,000.00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	1,600,000.00	2,000,000.00	1,200,000.00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1,409.05	1,127.24		
合计	11,381,409.05	9,105,127.24	11,230,000.00	8,584,000.00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款：		
卞新	4,310,125.00	4,471,125.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原名中天建设集团浙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因承建永寿县集中供热项目工程款纠纷起诉本公司及联营公司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寿泰尔”），2017 年 6 月 7 日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一审法院”）受理了该案件，2017 年 12 月 21 日原告变更请求判决两被告共同支付原告施工款 2907.0087 万元，及延期支付利息 191.378 万元，停工损失 155.160528 万元，合计 3253.547228 万元。本公司及永寿泰尔账面已确认的欠工程款合计 2580.653297 万元，工程款差异 326.355403 万元。

2018 年 1 月 15 日，一审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陕 04 执保 3 号），冻结本公司及永寿泰尔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或者查封、扣押相当于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财产。其后，永寿泰尔的银行账户被冻结。2018 年 1 月 23 日，一审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公司以双方合同约定管辖法院为公司住所地法院管辖为由提出管辖权异议。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7 陕 04 民初 167 号），以工程纠纷应以专属管辖为由驳回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2018 年 2 月 23 日公司向“一审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状。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8 陕民辖终 43 号），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0年4月27日，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诉讼进行了一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17）陕04民初167号），判决如下：“一、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支付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8,725,935.31元及利息。（利息以16,183,038.54元为基础，自2016年11月15日起至2018年3月26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725,935.31元为基础，自2018年3月27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725,935.31元为基础，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判决书生效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二、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永寿县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及管网建设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18,725,935.31元内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三、驳回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38,729.00元，保全费5,000.00元，鉴定费280,000.00元，由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负担173,729.00元，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350,000.00元。本公司不服该民事判决书，于2020年5月12日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20年10月9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诉讼进行了终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民终783号），判决如下：“一、撤销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二、变更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共同支付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8,668,235.31元及利息。（利息以16,125,338.54元为基数，自2017年2月1日起至2018年3月26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以18,668,235.31元为基数，自2018年3月27日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偿付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三、变更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永寿县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及管网建设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在18,668,235.31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四、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助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工程竣工验收以及检验等后续合同义务；五、驳回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根据永寿泰尔2020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1、根据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陕04民初167号《民事判决书》的初审判决，紫光新能被判承担了向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8,725,935.31元及利息和诉讼费用。会议同意该笔涉讼工程款，以陕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陕建华项审字（2018）003号《永寿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报告》为依据，紫光新能承担中天智汇的尾留工程欠款2,987,556.82元及对应的相关利息，剩余部分均由永寿泰尔承担中天智汇的15,738,378.49元工程欠款及附加的利息和费用等。2、上诉二审尚未开庭终审，因此目前永寿泰尔暂不执行支付该工程款项。但不管终审判决如何，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永寿泰尔控股股东）和永寿泰尔均认可对初审或终审判决中永寿泰尔涉及《民事判决书》中与中天《施工合同》相关的工程款项、利息及相关费用的支付责任。若该项金

额被法院列入紫光新能来执行,永寿泰尔负有支付给紫光新能代付一切相关资金的责任和损失的责任。3、永寿泰尔对紫光新能实行债务优先偿还的原则。永寿泰尔的盈利性资金以及永寿县政府对永寿泰尔供热民生工程的补贴款,优先偿还紫光新能代付的诉讼债务。4、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永寿泰尔授权紫光新能共管永寿泰尔农行的资金账户,直接将政府补助资金划扣给紫光新能用于清偿诉讼款项。若永寿泰尔的确无力支付,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永寿泰尔承担完对紫光新能应付债务的有限责任之外的不足部分,承担该剩余债务的继续偿债责任。”

永寿泰尔及其股东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诉讼债务清偿承诺书,承诺:(1)对初审或终审判决中永寿泰尔涉及《民事判决书》中与中天《施工合同》相关的工程款项、利息及相关费用的支付责任。若该金额被法院列入本公司来执行,永寿泰尔负有支付给本公司代付一切相关资金的责任和损失的责任。(2)永寿泰尔对本公司实行债务优先偿还的原则。永寿泰尔的盈利性资金以及永寿县政府对永寿泰尔供热民生工程的补贴款,优先偿还本公司代付的诉讼债务。授权本公司共管永寿泰尔农行的资金账户,直接将政府补助资金划扣给本公司用于清偿诉讼款项。

永寿泰尔向本公司出具还款承诺书,承诺:一.对于2018年1月,陕西紫光公司委托陕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审定的陕西紫光和中天公司尾留工程结算结果8687556.82元,我公司认可此结算价,对结算结果没有异议。二.对于共同承担的工程款18668235.31元及利息,陕西紫光公司承担支付2987556.82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剩余工程款15680678.49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应该全部由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承担支付;三.永寿泰尔公司对判决书中剩余工程款项、利息及相关费用,均予以认可,并愿意承担支付责任。法院认定该项金额由陕西紫光和永寿泰尔公司共同承担,如果因为永寿泰尔没有支付自身应支付的工程款,造成法院强制执行陕西紫光公司的款项,永寿泰尔愿意承担并赔付陕西紫光的所有损失。

根据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之法律意见书》:“一、本案法院虽已判决紫光公司和永寿泰尔公司共同支付中天公司工程款18668235.31元及利息,且案件已经进入执行程序。为了维护紫光公司自身利益,紫光公司应当依法申请再审,要求法院重新审理本案;二、根据2021年3月23日,永寿县热力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关于浙江中天公司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的还款承诺函》;紫光公司依据生效判决承担的尾留工程款之外的款项可以向永寿泰尔公司进行追偿。因此,紫光公司在承担生效判决确定的2987556.82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后,如果法院已经生效判决强制执行的其他款项,紫光公司可以根据双方合同、案件事实以及永寿泰尔公司的承诺函,向永寿泰尔公司追偿紫光公司代付的尾留工程款之外的全部损失。三、根据以上文件和实际支付的情况,本所认为对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20)陕民终783号的判决书中要求支付给中天公司剩余工程款18668235.31元及利息,陕西紫光公司最终实际承担的金额为2987556.82元以及相应的利息,永寿泰尔热力公司应承担15680678.49元以及相应的利息。”

因永寿泰尔及其控股股东西安温特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本公司作出

担保及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2019年8月,西安冠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铭科技”)以买卖合同纠纷起诉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铭公司主张其向紫光公司供货的总金额为2,480,651.2元,紫光公司仅向其支付货款30万元(实际支付35万元),仍有2,180,651.2元货款未支付,向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由雁塔法院一审审理,已经开庭,等待判决。

根据关于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关于2020年度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诉案件调查情况法律报告书》,该案件无具体数额、价格、货物型号的合同无法成为双方结算依据,供货实际产生的货物价款应以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予以最终确定。建议紫光公司应按法院庭审调查确定的市场价格依据最终生效判决结果支付货款。

由于账面已按照实际成本确认负债183.58万元,且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故未再额外计提预计负债。

3、2020年10月,陕西建工金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潼关泰尔签订由潼关泰尔发包给金牛的《潼关县集中供热一起工程EPC总承包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潼关泰尔因资金问题引入紫光公司承包尾留工程,由紫光公司发包该尾留工程发包给金牛公司,并签订《尾留工程合同》,已按约全额支付价款1200万给金牛公司。金牛公司以工程款未向其支付完毕为由向渭南中院提起诉讼。渭南中院尚未开庭审理。

根据关于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关于2020年度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诉案件调查情况法律报告书》,紫光公司应当要求法院在查明案件事实的基础上,对紫光公司发包给金牛公司的案涉尾留工程施工情况单独进行结算审计,明确紫光公司在与金牛公司签订的《潼关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下应付的工程款金额。

由于公司已按约全额支付工程款给金牛公司,且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4、2020年10月,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签定关于淳化县供热工程的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淳化泰尔因资金问题在政府部门协调下引入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包尾留工程,由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包其中部分尾留工程给中天公司,但在履行过程中未支付完毕工程款,被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至法院。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因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工程质量问题提起反诉。上述两案合并审理中。案件因事实调查阶段进行工程质量鉴定未开庭审理。

根据关于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关于2020年度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诉案件调查情况法律报告书》,法院应当将涉案工程的前期工程及尾留工程两份合同施工情况分别进行结算审计,明确紫光公司与中天公司签订的《淳化县集中供热热源厂及供热管网建设尾留工程项目施工合同》下应付工程款金额。

由于诉讼尚未开庭，具体判决情况尚不明确，公司已按照实际成本确认相关负债，且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故未再额外计提预计负债。

5、2020年8月，西安市阎良区城北热力有限公司2019年城北公司与紫光公司签订《城市供用热力合同》，双方因供热质量问题及热费产生争议，城北公司以紫光公司未付热费为由提起诉讼。西安中院指定高陵法院管辖，尚未开庭审理。

根据关于陕西泽秦律师事务所《关于2020年度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诉案件调查情况法律报告书》，城北公司提供的热量不达标，导致供热不稳定、热度不达标的行为已经违反了《西安市城市集中供热管理条例》及双方合同约定，紫光公司未违约不应承担违约责任。城北公司且应按合同约定退还热费。

由于诉讼尚未开庭，具体判决情况尚不明确，公司已按照实际成本确认相关负债，且预计该项涉诉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故未再额外计提预计负债。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逾期。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向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投控股”）申请并获得西安市产业发展资金支持借款5,000,000.00元，限定用于指定的支持项目建设。产业发展资金使用期限3年，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卞新以其名下340万股股权为该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20年2月13日该笔借款到期。

根据2020年7月27日西安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支持大西安产业基金在投优先股项目企业纾困发展有关事项的请示》的批复以及2020年8月12日西投控股的通知：“对于2020年1月1日以后本金到期的在投资项目，依企业自身意愿，投资期限于到期日后延长不超过12个月，延长期间股息率按原合同执行。”根据该延期批复该笔款项最晚于2021年2月13日到期。

该项借款到期前，西投控股已与本公司协商，根据西安市财政局意见，将该项借款延期或转为普通股。公司2021年2月3日已向西投控股提交《关于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股权投资资金优先股延期回购的申请》。由于西投控股内部审批延迟，目前尚未确定该项借款处理方式。

截至报告出具日，该项借款5,000,000.00元本金及其利息尚未归还。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贷款逾期。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通过福建省泉州银行（委托贷款银行）获得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盈泰”）的委托贷款70,000,000.00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卞新以其所持公司1800万股股份进行质押担保，并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2019年9月19日该笔借款到期，公司未能及时偿还本金及利息。

天和盈泰依据北京市方圆公证处作出的(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59931号、(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59934号、(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59935号、(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59936号、(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59937号公证书及(2019)京方圆执字第00066号执行证书,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为支付借款本金70,000,000.00元及利息,承担公证费120,000.00元、律师费300,000.00元、承担本案执行费139,600.00元。

2019年10月10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9)陕01执2241号),执行标的72,170,000.00元。

2020年5月21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9)陕01执2241号之三),查封卞新及其配偶名下房产8套,将本公司划转法院的8,000,000.00元转至天和盈泰账户,对本公司采取了限制消费措施,因查封的房产暂不具备处置条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0年12月4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恢438号):“一、冻结或轮候冻结被执行人卞新持有的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3.94%股权,冻结期间,不得擅自处分被冻结的股权;二、冻结或轮候冻结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58.8235%股权,持有的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44.0230%股权,持有的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的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的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冻结期间,不得擅自处分被冻结的股权;三、冻结期限为三年。”同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恢438号之七):“一、冻结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8,767,671.48元应收账款;二、冻结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16,710,671.48元应收账款;三、冻结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25,000,000元应收账款。”

2020年12月28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回438号之八):“一、强制执行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第三人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到期债权8,767,671.48元;二、强制执行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第三人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的到期债权16,710,671.48元;三、冻结(划拨)永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中国农业银行永寿县营业部集中供热专户26440201040009997账户银行存款人民币8,767,671.48元(该款实际为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四、冻结(划拨)淳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淳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704142001201000005230账户银行存款人民币16,710,671.48元(该款实际为被执行人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

2021年3月1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陕01执回438号之九):“执行中,被执行人及案外人向本院递交执行异议,且已受理,裁定终结本院(2020)陕01执恢438号案件的执行。”

公司在上述委托贷款到期前,已积极与天和盈泰协商该笔款项解决方案,

公司已按照递交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还款计划按季度还款，2020年6月24日公司再次向法院归还该笔借款本金1,228,656.00元。双方因利息支付存在分歧，截至报告出具日双方对具体还款计划尚未完全达成一致。公司正在积极与天和盈泰进行协商，推进其撤诉事宜，解除被执行人信息，并将按双方达成一致的还款计划进行还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委托借款尚有60,764,600.55元本金及其利息未归还。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67,636,594.03	42,809,920.01	124,826,674.02	102,582,714.67	34,650,102.05	67,932,612.62
合计	167,636,594.03	42,809,920.01	124,826,674.02	102,582,714.67	34,650,102.05	67,932,612.62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20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理由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3,164,299.36	80.00	18,531,439.49	回收可能性小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3,681,374.34	80.00	2,945,099.47	回收可能性小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528,820.17	80.00	423,056.14	回收可能性小
陕西航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006.14	100.00	285,006.14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7,659,500.01		22,184,601.24	

② 2020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0,678,570.95	6.35	6,393,089.26
1至2年	4,838,742.23	11.70	566,132.84
2至3年	21,141,114.85	25.36	5,361,386.73
3至4年	5,298,381.07	36.37	1,927,021.20
4至5年	439,723.33	66.93	294,306.82
5年以上	7,447,823.12	81.68	6,083,381.92
合计	139,844,355.55		20,625,318.77

组合---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32,738.47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4,650,102.05	8,159,817.96			42,809,920.0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3,164,299.36	5年以上	13.82	18,531,439.49
陕西隆庆实业有限责任	9,959,037.29	1年以内；1-2	5.94	2,633,372.82
陕西福瑞源实业有限公	3,900,000.00	2-3年	2.33	989,040.00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	3,681,374.34	1年以内；1-2年	2.20	2,945,099.47
永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2,787,565.70	1年以内；2-3年	1.66	609,583.78
合计	43,492,276.69		25.95	25,708,535.56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975,418.48	23,119,722.94
合计	30,975,418.48	23,119,722.9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41,143,299.97	10,167,881.49	30,975,418.48	31,790,464.10	8,670,741.16	23,119,722.94
合计	41,143,299.97	10,167,881.49	30,975,418.48	31,790,464.10	8,670,741.16	23,119,722.94

① 坏账准备

A、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保证金组合	80,000.00	6.35	5,080.00
备用金组合	188,336.44	6.35	11,959.35
押金组合	381,551.58	6.35	24,228.53
一般往来款	13,239,286.54	6.35	840,694.70
关联方组合	15,039,552.81	-	
合计	28,928,727.37		881,962.58

B、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保证金组合	239,000.00	11.70-81.68	124,160.62
备用金组合	276,651.61	11.70-81.68	46,178.80
押金组合	111,982.60	11.70-81.68	55,367.41
一般往来款	355,529.34	11.70-81.68	75,084.84
合计	983,163.55		300,791.67

C、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1,409.05	80.00	1,127.24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9,230,000.00	80.00	7,384,000.00
潼关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	1,600,000.00
合计	11,231,409.05	80.00	8,985,127.24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730.95		8,601,010.21	8,670,741.1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812,231.63	300,791.67	384,117.03	1,497,140.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余额	881,962.58	300,791.67	8,985,127.24	10,167,881.49

③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2.31
保证金组合	319,000.00	318,870.00
备用金组合	464,954.37	2,096,389.09
押金组合	476,125.90	103,061.00
关联方组合	11,231,409.05	27,860,514.75
一般往来款	28,651,810.65	1,411,629.26
合计	41,143,299.97	31,790,464.10

④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一般往来	13,601,660.96	1 年以内； 1-2 年	33.06	
淳化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9,230,000.00	3-4 年； 4-5 年	22.43	7,384,000.00
盐城贝瑞库德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一般往来	5,752,504.00	1 年以内	13.98	365,284.00
西安寅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49	12,700.00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否	一般往来	150,186.00	1 年以内	0.37	9,536.81
合计			28,934,350.96		70.33	7,771,520.81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390,749.34		62,390,749.34	61,590,749.34		61,590,749.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59,159.38	4,107,107.72	352,051.66	4,610,344.20	4,107,107.72	503,236.48
合计	66,849,908.72	4,107,107.72	62,742,801.00	66,201,093.54	4,107,107.72	62,093,985.82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西安紫光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9,982,884.69			9,982,884.69
略阳县紫光热力有限公司	40,099,250.97	790,000.00		40,889,250.97
西咸新区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哈尔滨玄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58,613.68	10,000.00		1,268,613.68
陕西恒春热力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小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1,590,749.34	800,000.00	-	62,390,749.34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3,236.48			-151,184.82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4,107,107.72				
合计	4,610,344.20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陕西金控热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2,051.66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司				4,107,107.72	4,107,107.72
合计				4,459,159.38	4,107,107.72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永寿县泰尔热力有限公	4,107,107.72			4,107,107.72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4,519,200.81	144,413,102.10	179,621,367.16	151,485,368.24
其他业务	5,077,909.62	4,627,096.72	2,354,153.75	1,007,487.24
合计	179,597,110.43	149,040,198.82	181,975,520.91	152,492,855.4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69,463,539.27	43,549,377.20	69,499,814.77	54,784,558.77
设备安装施工			2,128,646.17	985,877.62
设备销售	1,746,280.42	1,092,405.78	8,803,539.82	5,765,397.14
供热	103,309,381.12	99,771,319.12	99,189,366.40	89,949,534.71
合计	174,519,200.81	144,413,102.10	179,621,367.16	151,485,368.24

a)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184.82	-4,106,017.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7,521.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合计	-151,184.82	-4,543,539.00
----	-------------	---------------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8,06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8,01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897,675.1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金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1,61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430,019.9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414,502.9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15,516.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015,516.9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4	0.0225	0.022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5	-0.1342	-0.1342

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81 号天伦盛世大厦 13 层公司董秘办公室